

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第二卷第八期

北京悟善總社發行



長樂書

# 靈學要誌第二卷第八期目錄

乩字乩畫類

姚姬傳真人像 附傳及攝影記

劉仙龍文寓意畫之七

黃仙秋霄圖

孚佑帝君乩書涵字

李仙乩書蓄德二字

## 道詮類

碧眼仙子雙環厲言

李仙論觀法

碧眼仙子論仁愛為修道之要

宏教真人論內外功

孚佑帝君論理氣

撫餘

## 論著類

降魔大帝岳忠武王談天

洪鈞太上述古今中外報應龜鑑論

姚姬傳真人庸善論

李仙原教

孚佑帝君略言造化之所以然

至聖先師文宣帝萬古師尊孔子三問

吳穀人真人故都賦

姚姬傳真人故都賦

風徽伯鬼神語十四

姚姬傳真人釋關雎經義

復聖顏子論氣數之變

詩詞類

計三十九首

唱酬類

計二十六首

附畫及題圖各一幅

善業類

悟善總社壬戌提度大會紀略

辛酉年六月份悟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記事類

壬戌八月初四日起至二十七日止



表 誤 勘 期 八 第 卷 二 第

第 二 十 四 頁	第 二 十 三 頁	全 頁	第 十 二 頁	論 著	第 三 頁	道 詮	第 九 頁	第 六 頁	第 二 頁	攝 影 記
第 十 二 行	第 三 行	第 十 三 行	第 五 行		第 九 行		第 四 行	第 十 四 行	第 八 行	
第 二 十 二 字 出 誤 生	重 一 於 字	第 五 字 之 誤 以	第 十 六 字 簿 誤 摺		第 二 十 六 字 出 誤 初		第 十 二 字 凌 誤 凌	第 二 十 七 字 因 誤 姻	第 二 十 五 字 且 誤 世	

姚  
姬  
傳  
眞  
人  
法  
像



癸  
亥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正  
午  
悟  
善  
總  
社  
恭  
攝

姚姬傳真人自讚

功名富貴轉瞬焉耳故我安存骨朽身死豈有容顏  
貌豐肉滋既無骨肉何來鬚眉假我非我真中癡癡  
我形我借假人精思因而復生恍若有知維時之艱  
維人之靈今我既存志在蒼生妙諦可說拈花示情  
形雖有別道無二精所以留我爲道之行

姚姬傳先生傳 錄桐城耆舊傳

姚先生諱鼎字姬傳。一字夢穀。名其軒曰惜抱。學者稱惜抱先生。當乾嘉之際。先生以善爲詩古文辭名天下。桐城古文之傳。自望溪侍郎。劉海峯學博繼之。先生少傳業。伯父薑塢編修。而親受文法於學博。聰明壽考。不營世榮。以肆於學。徒衆彌盛。於是撰古文辭類纂七十四卷。以盡古今文體之則。鈔五七言今體詩十六卷。以明振雅祛邪之旨。歷城周編修書昌爲語曰。天下文章其在桐城乎。因有桐城宗派之目。近時湘鄉曾文正公益推衍之。明其統系。被及數省。又以先生閎識遠抱。上以躋諸古仁聖賢人之列。而自附於私淑之徒。由是其學益大振。先生祖孔鏜。府學增生。早卒。二子長薑塢編修。次諱淑。先生父也。母陳氏。雍正初進士臨海令諱曷鑑女。旌節孝。先生乾隆二十八年進士。選庶常。改禮部主事。充山東湖南副考官。會試同考。得士孔檢討廣森。錢通政澧。尤知名。再遷刑部郎中。諸城劉文正公。大興朱竹君學士。薦入四庫館爲纂修官。時非翰林與纂修者八人。先生及戴東原。程魚門。任幼植爲尤著。書竣。文正以御史薦記名矣。未幾文正薨。乞養歸。梁階平相國屬所親。趣先生出。當疏薦。先



生謝之。集中所爲復張君書也。自乾隆中葉。海內魁儒。風尙漢學。而河間紀文。達公爲書局總纂。尤喜隱譏宋儒義理之說。先生獨謂漢儒承秦滅學之後。各抱一經。師弟傳授。不相通曉。久之通儒漸出。貫穿羣經。左右證明。擇其長說。及其敝也。雜之以讖緯。亂之以怪辟猥碎。世又譏之。蓋魏晉之間。空虛之談興。以章句爲塵垢。放誕頹壞。迄亡天下。自是南北乖分。學術異尙。五百餘年。唐一天下。兼採南北之長。定爲義疏。明示統貫。而所取或是或非。未有折衷。宋之時。眞儒乃得聖人之旨。羣經略有定說。元明守之。著爲功令。當明佚君亂政。屢作士大夫維持綱紀。明守節義。使明久而後亡。其宋儒論學之效哉。世夫天地之運。久則必變。是故夏尙忠。商尙質。周尙文。學者之變也。有大儒操其本而齊其弊。則所尙也。賢於其故。否則不及其故。自漢以來皆然已。明末至今日。學者頗厭功令所載爲習聞。又惡陋儒不考古而蔽於近。於是專求古人名物制度訓詁書數。以博爲量。以闕隙攻難爲功。其甚者欲盡舍程朱而宗漢之士。獵枝去根。蒐細遺鉅。寧非蔽與。夫漢人之爲言。非無有善於宋而當從者。博聞強識以助宋君子之所遺則可也。以將跨越宋君子則不可也。故其論學。以義理考據詞

章三者不可偏廢。必義理爲質。而後文詞有所附。考據有所歸。一編之內。惟此尤競競。告歸之年。甫踰強仕。當時已負天下重名。使循資以進。固可廻翔至卿貳。而超然高舉。不俟終日者。徒以論學不能苟同也。自是歷主鍾山梅花紫陽敬敷書院數十年。家貧。踰八十猶資教授以生。竟卒於外。可謂大雅宏達。特立不惑之君子也。其論文。謂天地之道。陰陽剛柔而已。文者。天地之精英。而陰陽剛柔之發也。二者糅而氣有多寡。進絀則品次億萬。以至於不可窮。糅而偏勝可也。偏勝之極。一有一絕。無與夫剛不足爲剛。柔不足爲柔者。皆不可以言文。又謂文事所能致力者。陳理義必易當。布置取舍繁簡不失法。辭雅馴不蕪。古今至此者不數得。然尙非文之至。文之至者。通乎神明。人力不及施也。蓋其學深造自得。故多詣極之言。清約寡欲。與人處終日無忤。自然高邁。少羸善病。及嘉慶十五年。年八十。與陽湖趙先生翼重赴鹿鳴宴。神明如五六十時。詔加四品銜。又五年卒。祀鄉賢。所自著書。曰九經說十九卷。三傳補註三卷。老子章義一卷。莊子章義十卷。惜抱軒文集十六卷。文後集十二卷。詩集十卷。法帖題跋一卷。筆記十卷。書錄四卷。尺牘十卷。三子。長景衡。字庚甫。乾隆五十七年舉人。

江蘇泰興知縣。天才超絕。有思復堂集。次師古執雉。曾孫聲。字澂士。居貧勵節。不失世守。

馬其昶曰。宗派之說。達者所嗤。然經學貴家法。文章有承傳。湘鄉之論。不忘本始。可云至厚。善哉先生之言曰。有所法而後成。有所變而後大。債張圭臬。高語能變。匪所知已。涇包先生世臣善評書。推鄧山人劉文清公及 先生爲國朝書家之冠。故先生非獨詩文美也。其翰墨亦絕爲世重。



## 弼文伯姚姬傳真人攝影記

姚姬傳真人主本總社文壇有年。壬戌十一月二十二日。吳仙道子降臨。曾亂繪真人像一幅。至癸亥四月二十一日。張紫陽真人現像。同人等以紫陽真人傳授內功。應供奉於後樓焚修壇。倘蒙姚真人現像。供奉於文明樓文壇。藉符名實而昭信仰。更易振興文化。挽救頹風也。乃不意人心甫動。而神明已感矣。

癸亥四月二十三日。楊仙眉菴示云。弼文姚真人。擬於二十日以內現像本社。以資勸化。然此二十日內。侍照各員。務須勤坐。方可望照出。否則人神不接也。同人等聆之爲之色喜。然尙未知現像之確期也。

四月二十四日文壇。姬傳真人降臨。示七絕一首。朝別蓬瀛海上遊。關山如舊憶春秋。一從解識玄玄理。不向人間再白頭。並謂吾此次欲現相本社。仍是白鬢因感而占此。諸君試一回頭思之。廿年前幾何時。我一思二百年中。亦正如君等同噫。日月如流。不速自修拔。將無及矣。人服儒衣冠。仕宦於世。卽當躬行仁義。有所建立於救民救國者。然後爲不空此一生。今之士夫。寧不知此。獨

惜行者實少。民與國所以兩敝耳。所望有志者能以此勸人。度人自度。儒佛道固如一轍也。

吾明日試照。未申皆可。不必拘定正午。因吾甚忙。諸君得少息養以充靈光。則或可照出也。

四月二十五日。侍照各員齋沐到社。於本總社三層樓屋頂。設置完備。正午攝照。隨卽開沙。請示是否照出。奉守壇。楊仙眉菴示。清風送客過金臺。萬簇霞光不染埃。難得仙師留鶴照。飄然一笑下天街。同人等讀是詩。知真人仙像已現矣。傍暮如法洗出。白鬚大耳。額紋深顯。爲之肅然起敬。

是晚開沙。真人親臨。示詩四首。皆咏照片。特錄如左。

鬚眉故我尙蒼然。回首乾嘉二百年。嘆息浮雲桑幻海。此中獨坐老詩仙。丰度飄騷似往年。蒼顏白髮老神仙。娜嬛落拓將三稔。又向人間印雪緣。逢君纔寫舊容顏。百歲功名就裏看。遮莫浮雲盡如此。詩名常在地天間。自註此詩末句本用拗體天地間。茲特換之。

寫來老照髮蒼然。一笑人寰又百年。儼倖文名千古媿。清風明月舊姻緣。

今日光綫甚好。照時又得法。皆由於君等十分誠心。而慧濟君今日布置之先。清神靜坐。尤一絲不苟。所以像十分清醒悅豫。爲自照神像以來所僅有。難得之至。因化世故。文壇主任神像。自不得不詳明威嚴。而更有文人之丰度也。諸文友可各作詩讚。以誌其盛。

四月二十八日。照片曬出。恭呈文壇。候 真人鑒閱。奉 真人諭。吾照片明顯。可喜可喜。可放大供奉本壇。片之餘白。可多作題讚也。吾片與前此畫之像。近似。蓋扶員爾時靈光足也。

楊仙眉菴示。真人因慧濟君靈誠。特借其貌。而又運之以真氣。故有神乃爾也。

是日 真人自題像讚。(已刊登像片背面)茲將蔡陳二君詩讚。附載於後。

蔡慧蒂恭題

正氣彌天地。襟懷太古前。文章載道義。縑素落雲煙。真人善書疎秀獨絕。包安吳極稱之。 一代

開山手。千秋上界仙。形神原不隔。畫史屬龍眠。

文社存吾道。桐城德不孤。箋經鏤漢宋。論世見黃虞。舜帝氏姚 氣象流風在。媿妍

與俗殊。清姿仍颯爽。異代拜醇儒。

批 蒂君詩甚清華可喜。只是恐我不配耳。即付刊。

蔡慧蒂再題

蒼梧帝子衍媯姚。出處經綸雨露饒。梅管淵源猶可接。

世著慎又江寧軒文刻集云得桐城媯傳者惟上元梅曾亮字伯言有柏硯山房集皆

桐城派之錚錚者乾嘉文獻未云遙。慎宜軒文集先序又云袁趙而和之陽

皆燿天下正宗尊桐城矣。以節引原文按先生為乾隆二十年間諸子進士

袁簡齋趙甌北蔣雲旗蕭穆承青蓋。雲旗畫下格風采高華勝白描。文供奉

弼文伯小影二真像一異代詞流同仰止。展誠每把瓣香燒。

震川嗣響讓方姚。望溪開桐城宗派姚氏繼之其後方東勝國文章派不

桃。孤抱彌天曾自惜。惜抱為軒名仙心出世久相要。牖民省識攢眉意。砭俗仍

驚橫議囂。山色皖公千古在。一編類纂壓前朝。

詩中自註隨園書譏之然蘇玉局元遺山集中頗多其例偶爾效顰不禁汗

批 蒂君末首尤佳。而結句甚妙。與首章開端處。皆大雅有音格。照刊。自註足

見淵源。卻是無妨。

陳謙紀敬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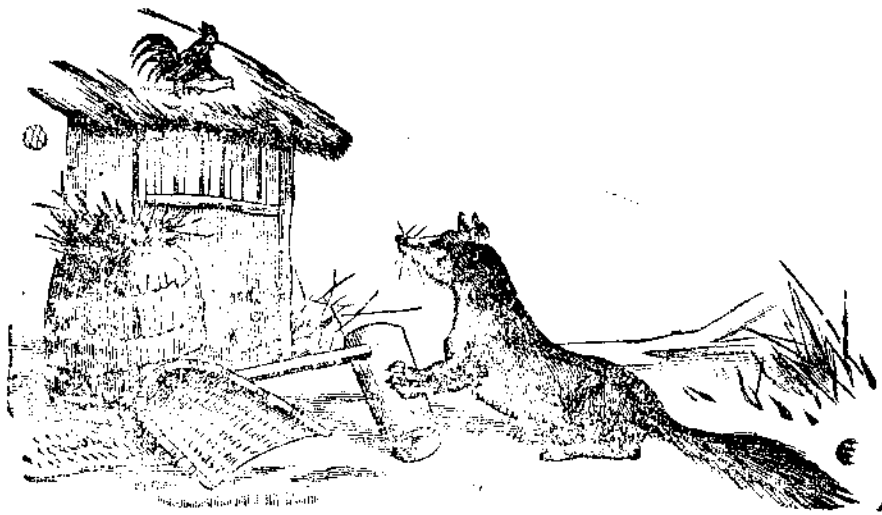
江左衣冠久寂寥。詞壇宿將數嫖姚。等身著作留千古。盛世文章壓六朝。杖履春風容接席。鬚眉豪氣自凌霄。龍門曠代傳薪火。敬把心香一瓣燒。

姚紀跋後

紀客都門。獲讀悟善社靈學要誌。乃知先太高祖惜抱府君爲天闕弼文伯。來主文壇。拳拳以宣化導俗爲念。所降示詩文。已敬錄而藏之矣。嗣晤張君執中。爲言社中又有府君最近攝影。因乞張君介紹。詣社展拜。竊見體貌清癯。鬚髮皓白。當爲府君耄歲之容。吾家藏遺像。遭亂已燬。而同里馬氏亦藏有府君小像。則是中年所圖者。其清癯尤甚。唇齒微出。露略與此同。相傳府君神采清越。目短視。頭骨隆起。證之先祖先父及兄弟子姪。額骨皆相似。惟目神內涵。有畫家所不及傳者。今乃於此影像中。髣髴得之。亦異矣哉。至頂項之際。現圓白光。則是聖賢仙佛精氣凝聚之徵。更非可貌襲而取矣。當卽恭迎一分。供奉於家堂。并記其始末於此。來孫紀



敬 跋。  
姚 姬 傳 真 人 攝 影 記



龍文寓意畫之七



劉仙壬戌正月十七日  
此繪於悟善總社

秋 霄 圖

秋  
霄  
黃  
仙

黃仙壬戌八月初四日  
凡繪於悟善總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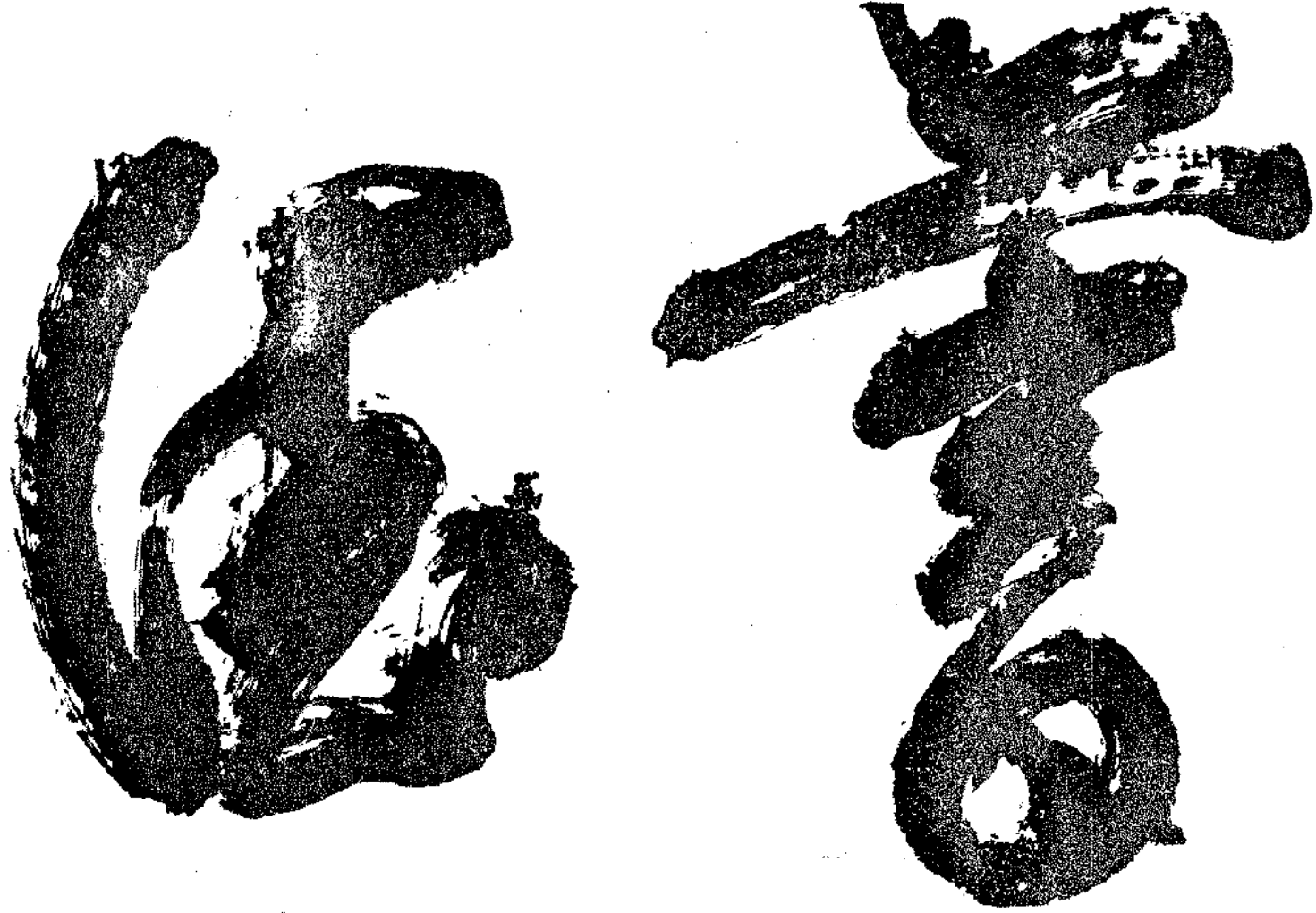
字乱君帝佑享



乱  
君  
帝  
佑  
享

辛酉十二月十六日書於悟善總社

李仙乚書



壬戌二月初一日書於悟善總社



## 悟善總社發行靈學要誌簡章

第一條 靈學要誌爲本社 神聖仙佛仙筆勸世興教救劫之書售出書款除刊費外專備慈善之用發行辦法依本簡章行之

第二條 靈學要誌每卷分十二期(即十二冊)每冊大洋四角全卷十二冊大洋四元

第三條 靈學要誌應依左列辦法分售

甲 本總社及分社

乙 本社社員

丙 社外諸慕道者

丁 各處弘壇善堂及其他團體

戊 各埠書坊及商店

第四條 凡包售靈學要誌躉數者由癸亥三月起一律均照八扣如欲包售者請來函訂或面議

第五條 凡來本社問病問事者均由介紹人請其先購靈學要誌一份方能將所具之表呈壇叩求否則介紹人代備書價但實在無力者不在此限

第六條 本社已入社之社員均應購買靈學要誌全卷

第七條 本社社員均負有勸銷靈學要誌之義務每人至少須擔任勸銷全卷五份倘不能勸銷即請每年自捐刊費十元以資維持

第八條 無論社員及社外之諸大善士凡一次購滿靈學要誌全卷十份以上奉贈全卷一份如銷數能再加多由本社隨時呈請 神示酌予獎勵之

第九條 凡訂購靈學要誌贈人在二十部以上而求銷災錫福者由本社特別呈請 神示酌核批行之

第十條 凡每年捐助靈學要誌刊費百元以上者奉贈全卷一份並由本社呈請 神示酌予獎勵其特別捐助者特別請獎之

第十一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社職員會公議修改之

第十二條 本簡章自呈奉 神示批准之日施行



# 道詮

碧眼仙子雙環寓言 壬戌閏五月二十九日

巧解雙環辨幻真環中變化本多因從玄到表無真事解得開時是至人。諸人從師修道有年能解此否請各解其解解得開時平地飛昇解他不開還須在世修行此無他巧若係平線則二環相合爲一非解而何若係物質則更易易直碎之於地二者皆歸於無卽還於○非解而何。唉怕的是二個金剛石的套兒顛撲不破那可沒有解的日子了今人個個都粘著私欲無一個不是金剛石怎麼解的開他們呢。

故修道以變化氣質爲首要今且極力矯正各人所偏之性情再加修煉則本基正而返元陽矣。

李仙論觀法 壬戌六月二十九日

夢幻疑真真是夢清醒似醉醉還醒但從水底觀明月果是無形是有形。



本無而有本實而虛佛經云色不異空空不異色此悟也儒書曰無而爲有虛而爲盈此迷也一迷一悟使人驗其真假皆非徒爲執象之談又或仍成鹿馬之誤又何益於觀哉故觀之要初須辨勿以朱而爲碧次須通勿望背而忘肩終則覺勿著相而失志此中至理非常人所能識又非吾輩所可忽特書之以供諸子談道之資料耳

碧眼仙子論仁愛爲修道之要 壬戌七月十九日

靜餘消息印天心古聖工夫是此仁體用兼行分內外博施濟衆愛中生儒者言道首述仁愛仁爲內功愛爲外功仁者天理之心造化之中生育之本性命之根學道者能仁其道可成由仁生愛則博施濟衆立人達人皆其事也佛之利他慈悲耶之博愛平等回之功成廣愛皆基於仁之一念而致用於世天不私覆仁卽天心道不私授仁卽道心故人欲淨則仁存人欲生則仁失仁存則道在仁失則無所謂道矣蓋靜坐之要義無非使人自存其仁而內功與外功並進以仁行愛道卽不外乎是

宏教真人論內外功

辛酉八月二十七日  
南京分社

混沌初定。天地攸分。由無極而生太極。太極而生四象。生化五行。八卦定矣。人由精血而生。上得天地之氣。而有此身。人爲有形之鬼。鬼爲無形之人。七情六慾。皆由根性而生。明知是害。偏向迷途。如蠶之自縛。如蛾之投火。不能自制。夫人每喜清靜。而爲情慾牽制。不能遣去。情慾以致悟道無門。是可惜矣。須知修身。謂之內道。修德。謂之外功。或調氣以養神。或默坐而靜悟。水火相濟。河車轉運。崑崙清靜。無爲掃除煩惱。心定神安。外物不侵。一心歸命。內思不出了悟。一切明照。萬物德隨。心生福由。心造心空。一切明鏡。無塵九品。蓮燈出汙泥而不染。懸崖桂樹。得冷露而常清。指點自有明燈。修持總得前路。黃花翠竹。無非般若。若鳶飛魚躍。總是天機。隨緣隨願。行事不由勉強。無我無他。至誠初於自然。莫生妄念。以添愁。休念世情。而著想。內功如如。中心有得。則更修持。外功彷彿。火上增油。愈覺燈光明亮。猶如雨露培根。自能花木暢茂。道雖不一。其理則同。曾子三省。楊震四知。竇氏濟人。叔敖作相。未有不從陰隲中得之。楚書爲善。皆稱寶禍。福緣由人自造。果能處處見明心。一聲雞唱天初曉。

孚佑帝君論理氣

壬戌八月二十五日  
京南分社

道

詮

宏教真人論內外功

天地之間。理氣而已。人能盡理。天合德焉。人能養氣。地並貞焉。道統所系。只在此兩端。道本至平。至常。日用之間。倫常之際。莫非大道。舍此而求。是欲登高而棄卑也。人之所以不能盡理。養氣者。皆慾爲之障耳。慾之爲物。其大無外。其細無內。遇物而動。觸物而發。有志者當於此加省察焉。

撫餘 四月至七月

碧眼仙子示 君等坐時。無一定次序。隨意爲之。進步必緩。雖曰不能過於限制。然須有一定規則。以昭肅靜。以後宜戒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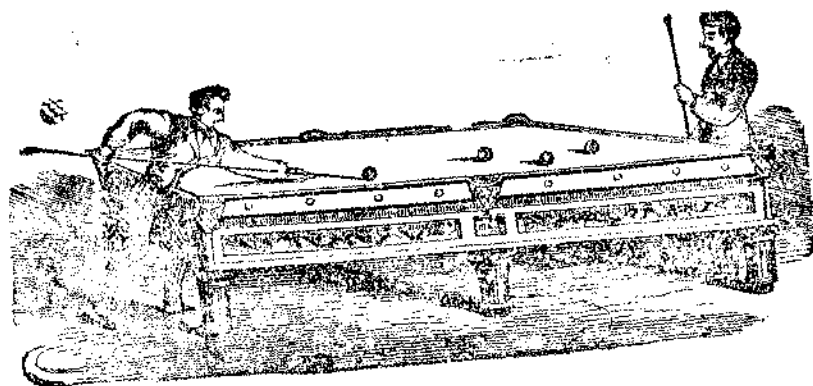
碧眼仙子示 凡奉命入四層者。須斷以下諸字。欲殺怒憤險。但欲字有界說。無後者不在此限。執政爲民者。於殺與怒亦如之。各人自己理會。以後不准復犯。

碧眼仙子示 刻因房屋未成。此處逼窄。帝師原擬於修壇坐後。命行講論儀。卽互相以本層工夫。討論其遠近精粗得失。講演後互相問難。更互相研求。自無不通之處。卽間有未當。或修長所未明。再行由壇示知。俟新屋落成。卽可實行。蓋所以促進諸子用功也。

碧眼仙子示 諸生靜坐。皆見進功。尤以玄機調息。最得訣要。竟能有綿綿景象。長此以往。自進功於不知不覺之間。因其外功浩大。內功易進。然亦由其心地乾淨。性習純良所致。卽偶爾動念。皆絕善之念。不但無妨打坐。且足增進功。夫吾於人世得見如是者。幾希矣。慧惠亦克臻進步。如此年高。如此事冗。而此心能不爲外物所擾。念念在茲。自非具絕大定力。絕大誠心。不克臻此。諸人修道。當以二子爲法。否則可以言修。未可以言成也。

碧眼仙子示 修道最要有恆。吾常言之矣。人常坐則氣易定。神易聚。偶坐則不能。今偶爾一坐。尙不能以恆。則欲其平居爲之。更不可得矣。今與君等約。每日視平時起床。先半小時以爲坐時。晚間睡時亦然。於人事當無妨碍。此非言修道。不過爲保持其現在精神。以爲修道之預備。因 帝師屢言諸人道功無甚進步。倘程功過急。反使人存畏難之念。故略示寬假。以爲一般人勸。至其堅定修持。諸君則不在此限也。

道 詮 撰 餘





論

著

# 悟善總社特別法壇規則

本社第二屆法壇辦竣後奉

何真人諭諸人遇思親時即可請於

帝師得與親晤談又奉

姚真人諭凡未到之後裔有欲因事補請法壇者

師恩極寬一概准行又奉

帝師諭此後法壇吾擬於下午六時至十時每次至多三家各等因遵經查照從前本社特別專壇成例擬訂特別法壇

規則於癸亥十月十八日呈奉

帝師批所擬甚妥照行等因茲將規則刊載於左

第一條 本總社法壇除公眾法壇外凡特別請求召集先靈者悉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凡已入追遠堂之先靈無論曾否降臨法壇其子孫均得請開特別法壇

第三條 每次特別法壇至多不得過三家其一家或二家亦得請求開法壇均由請求人先期具表呈 壇批准

第四條 特別法壇請求人應先期齋沐如承大祭以期感召

第五條 特別法壇於下午六時開沙其日期不得與社中各壇相同

第六條 每次特別法壇需用香燭紙張供品茶水飯食暨電燈一切各費三十元由請求人公攤一家則獨任之

均須先期交納如願加多交納者應專備善舉之用

第七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開會公決之

第八條 本規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論著

降魔大帝岳忠武王談天

壬戌十一月二十日  
天津分社

儒佛兩教一言天理一言天數殊途同歸本無二致後世儒僧學識心力遠遜古人不能闡聖佛之原理所傳經典書籍搔不著癢處者大抵皆是吾故言天意包括理數二者而言其實數理可有可無若存若亡一言以蔽之曰非理非數即天即人天意本無聲無臭視聽而不能見聞然則何以憑之蓋天鑒不遠人之行止言思莫能逃於天吾儒也諸生亦儒也先問汝等何以謂之天彼蒼蒼者清絜上浮無形無質何者爲天之標準乎故吾不但不談理與數且不必談天如此則天果無乎而又不然欲言天意二字幾千言萬語亦不能盡其詞今爲勸世說法只能略示其中一最淺小之一部分者仍作儒家語告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人謂國家社會家庭世界皆由人類構成吾則謂高高者天亦何常不由人類造成即佛老兩氏所謂善則善感惡則惡應降至今



日。天。幾。不。能。有。自。主。之。權。因。俯。察。塵。寰。皆。惡。氣。相。感。召。惡。報。相。循。環。於。千。萬。人。類。中。求。一。不。爲。惡。烝。相。化。結。殆。如。鳳。毛。麟。角。若。以。善。相。接。者。更。如。稀。世。奇。珍。爲。世。界。所。罕。有。今。本。社。諸。子。俱。有。善。行。善。心。實。人。天。所。難。得。之。一。大。善。緣。但。不。可。卽。此。自。謂。已。足。必。須。推。己。及。人。雖。現。時。尙。不。能。化。行。及。遠。然。全。社。之。人。心。須。推。化。爲。完。全。善。士。雖。不。能。功。行。遽。滿。然。心。須。皆。生。善。心。從。此。漸。進。由。社。內。以。及。社。外。而。推。及。全。國。則。天。意。所。在。汝。等。慧。性。當。知。解。矣。

謹按是日 帝師諭以 伏魔 降魔二帝現奉 玉旨巡察天下人心善

惡。以。定。災。劫。吾。特。請。其。降。臨。略。示。天。意。汝。等。敬。侍。 二。帝。駕。不。遠。矣。於。是

二。帝。前。驅。次。第。先。到。 王。將。軍。詩。曰。草。澤。英。雄。今。幾。人。劍。光。五。丈。接。星。辰。興。亡。千。古。山。河。改。惟。有。殘。陽。滿。廢。城。 廖。將。軍。詩。曰。長。江。鐵。鎖。吳。宮。沼。荆。棘。銅。駝。晉。社。墟。草。碧。金。陵。烏。泣。夜。千。年。難。覓。故。君。居。 岳。將。軍。詩。曰。遺。恨。權。奸。未。剪。除。將。軍。碧。血。染。秋。蒲。長。河。萬。里。胡。笳。急。何。日。青。牛。返。故。居。 周。將。軍。詩。曰。殺。賊。歸。時。心。未。平。當。風。驅。馬。歷。長。城。白。蛇。縱。斬。咸。陽。下。四。百。年。來。又。變。生。 王。將。軍。詩。曰。劍。鋒。三。尺。吐。奇。芒。天。意。微。茫。日。色。黃。草。野。百。年。餘。碧。血。風。淒。柳。

岸。暮。鴉。藏。嗣。伏。魔。關。大。帝。駕。臨。賜。絕。句。二。章。莽。蒼。萬。里。好。河。山。幾。輩。英。雄。  
血。未。乾。壯。氣。干。霄。化。日。月。忠。魂。埋。碧。夜。光。寒。清。風。吹。動。水。波。濤。銀。漢。無。聲。  
北。斗。高。巴。峽。猿。啼。征。馬。怯。何。年。能。滅。子。胥。潮。並。示。云。汝。等。大。都。英。傑。之。士。潛。  
心。求。道。純。陽。帝。君。救。劫。之。誠。約。吾。降。乩。勸。化。噫。豈。易。救。哉。吾。忝。司。稽。查。知。  
天。劫。之。不。易。解。徒。以。帝。君。一。片。婆。心。囑。以。數。言。警。諸。當。世。不。得。已。約。武。  
穆。同。來。有。頌。降。魔。岳。大。帝。駕。臨。賜。絕。句。一。章。社。稷。民。生。誰。主。持。頻。年。世。事。  
不。堪。思。壯。懷。尙。欲。黃。龍。飲。故。國。秋。風。老。馬。嘶。並。示。云。唉。興。亡。本。天。數。人。事。爲。  
其。基。奸。佞。善。覆。邦。黎。庶。徒。生。悲。不。有。天。公。鑒。良。善。將。疇。依。神。鬼。伺。其。旁。智。巧。  
終。何。施。天。下。事。一。治。一。亂。自。宋。迄。今。興。廢。之。事。載。在。文。史。固。不。必。述。然。以。暴。  
政。失。民。詐。巧。賈。禍。者。何。代。無。之。蓋。人。可。欺。天。不。可。欺。也。黠。者。每。謂。報。應。之。談。  
爲。迂。腐。肆。行。傷。天。害。理。之。事。而。獨。不。知。天。道。或。遠。人。事。甚。近。如。已。受。人。虐。則。  
恚。忿。思。報。而。人。之。受。我。者。果。能。不。宿。其。怨。耶。此。卽。無。報。應。之。說。亦。當。有。所。警。  
悟。何。况。恢。恢。天。網。從。無。或。漏。者。乎。今日。孚。佑。帝。君。特。約。臨。壇。宣。示。天。意。此。  
間。諸。人。素。有。誠。信。且。多。夙。契。吾。安。得。不。來。談。談。迨。談。天。畢。關。大。帝。又。諭。以。

頃 武穆所言。因時所限。不及細述。總其大綱。開門見山。略示一線生機耳。汝等勿以新年爲如此現象。便告止也。後尙有許多大事在焉。余與 降魔同奉 使命巡察人寰。覺較苦海無邊。尤浩瀚也。其詳余則不能洩。汝師弟尙有語。余等且去。

洪鈞太上述古今中外報應龜鑑論

壬戌閏五月初七日

(續第一二卷第六期)

衛甯喜事

衛甯喜弒殤公。初殖與孫林父因衛侯衍會食。日旰不召。遂之野。衍方獵。不脫皮冠而見。二子怒。林父入於戚以叛。其子入使衍享之。使歌巧言之卒章。歸以告。益懼。遂試殖逐衛侯而立公子剽。殖將死。謂其子喜曰。不幸與逐君之事。名載諸侯之書。汝若能掩之。吾之志也。殖死。喜謀之蘧瑗。不許。遂與太宰穀同逐孫氏。思納衍。衍使公子鱗盟。喜曰。苟得反。政由甯氏。祭則寡人。喜大悅。遂攻孫氏。弒剽及其子角。衍復入於衛。太叔儀曰。甯氏其不免乎。喜視易君如奕棋。易而不定。舉棋不定。不能勝其耦。今易君而不定。難必作矣。九代公卿之族。一旦滅之。可哀已。衛侯惡喜專殺之。及太宰穀。甯氏在衛者遂滅。

天判如下

衛寧殖先犯逐君大罪。其子復踵前惡。躬行弑逆。雖初心猶有忠孝念。而後卽因一己權利動心。全蹈自私之條。所有衛剽及角所訴。勅卽如律抵償。判斬寧。喜及其近屬於一年內外。三年實行。不得引變節諸例爲原。其魂交所司嚴審。倘忠孝心未全泯。免其冥罰。三年外發放。此判。

天史氏姚曰。孔子云信本於義。有子云信近於義。言可復也。禮曰君子從治命。不從亂命。本論發端。先引述仁義之當然。所以綜核事變。爲萬世立之防也。夫義者宜也。治者當於理之正也。是其中必有是非善惡輕重之度量。存衡之以爲信行趨向之準繩。而不可以絲毫或易也。衛衍之會食不召。皮冠失禮。固小過耳。林父與殖分當諫諍。或以道匡君。使漸復於正。固萬不至犯上易位之地。况興戎逐君乎。是殖之命。喜不得謂無忠悟之心。未可以全非也。然衍於孫氏入使之時。苟謝過於人。而自引失禮之咎。以深安其心。孫氏雖驕。未必卽興逆謀。而或可上下相遜。釋然如初也。觀林父聞歌後之言曰。君忌我矣。不先必死。是巧言之引喻。而卒以啓林父之亂者。其端固先發於衍。不得盡罪林父也。是

所謂無拳無勇之亂階。謂爲衍自啓之而自亂之可也。衍之德既失禮而無以率臣下。衍之智又輕躁狂妄而無以馭臣下。是衍之爲人實已愚暴荒惑而不足。以爲人君也矣。衍既失其君人之德。與度。謂與古昏惑之主如太甲者不誣也。爲之臣者不欲復之。則已如欲復之。是必俟其改過遷善然後行焉。無疑也。無如殖當時但思掩其惡喜亦但思掩其父之惡務反其行而不復審思義理之當然且動於權利之私遂不惜倒行逆施乃至一誤而復再誤也。夫剽之立已數紀矣。君臣之分已定。又無大過惡爲衛國計苟上下少安於一時以待有德人民或藉之以小康社稷亦因之以稍固不猶愈於傾搖覆亂者乎。使喜欲復衍以成父志則當觀衍之改過如何。即使使勸諷於衍曰君果修德重義戒其前行以施惠於衛。國人將惟君是聽喜之名位不與也。如是一而再而三然後實驗其德與行其修也。國人且共納之矣。奚獨於喜其未也。方爲勸勉以俟諸異日。苟如衍之遣使行賄岌岌然惟恐不反。又要之以盟。是其昏惑無德猶之昔日不少悛焉。且不能忘位於今日者。又安能忘權於異日也。耶。政由甯氏亦卽甯氏之禍根也。已爲喜者正宜思信義之本而不從已往之亂。命力拒

其請以求衛國朝夕之安使殤公不弑佐之以喜與遷瑗太宰太叔林父等則衛之治未可量而剽之爲君未必如衍之愚其進德圖治又未必不在衍上也復何必斤斤然拘此小信守此小義以求必掩往過耶幹父之蠱謂掩父惡苟如是則衛民安衛國治是已幹殖之蠱而弭其失矣又何必在反其行乎不是之圖拘於信而傷於義從乎亂而違乎治肆反而逆肆逆爲弑卒至長惡怙禍逾於前人是欲蓋其父之罪而彌彰之也嗚乎愚已即使喜不識大義狃於乃父之命遂剽出境足矣何仇於剽而必弑之以及其子耶君子不爲己甚使喜無心爲此猶不免君子之誅况有心乎喜之意以爲剽與其子不死則他日之事未可知而不足以副衍之盟也但得政由甯氏何恤其他且以除己之患絕孫氏與國人之望而弑逆叛亂之事成矣天鑒如炬不轉瞬而身尸族殲亦何益哉噫

姚姬傳真人庸善論

壬戌九月二十六日

善者人所宜盡之本分事也無時不可爲無事不可爲亦無地不可爲固非甚高美之事亦非甚精深之業是在隨時隨事隨地以各自求其心之所安而已

論

著

洪鈞太上述古今中外報應龜鑑論

七

故。嘗。謂。善。者。庸。也。一。涉。於。奇。非。善。一。涉。於。高。美。非。善。一。涉。於。深。奧。非。善。即。一。涉。於。矜。眩。亦。非。善。矣。嘗。見。世。之。人。非。不。知。善。之。當。爲。也。或。以。爲。善。之。名。甚。高。且。美。使。有。所。私。與。利。將。玷。其。名。遂。終。身。裹。足。而。不。敢。由。之。或。以。善。之。義。甚。廣。且。深。不。曰。我。無。才。以。爲。之。即。曰。我。未。登。進。無。權。以。施。行。之。也。或。又。視。善。爲。一。等。施。舍。之。專。家。事。業。不。曰。我。仕。甚。繁。劇。政。治。且。不。暇。遑。及。慈。善。即。曰。吾。家。未。豐。不。足。以。行。施。捨。也。噫。斯。固。不。知。善。之。所。以。爲。善。亦。即。不。知。庸。善。之。所。以。爲。真。善。也。請。明。言。之。夫。父。慈。父。之。善。子。孝。子。之。善。君。明。君。之。善。臣。忠。臣。之。善。兄。友。兄。之。善。弟。恭。弟。之。善。夫。義。夫。之。善。婦。順。婦。之。善。朋。友。忠。信。朋。友。之。善。若。各。盡。其。所。以。安。此。慈。也。孝。也。明。也。忠。也。友。也。恭。也。義。也。順。也。忠。信。也。之。心。斯。所。以。爲。善。矣。盡。得。一。分。心。成。得。一。分。善。成。得。一。分。善。即。去。得。一。分。欲。雖。偶。有。小。德。之。出。入。固。無。傷。於。大。節。焉。畏。名。云。乎。哉。在。朝。盡。吾。治。國。安。民。之。心。在。野。即。盡。吾。教。人。樹。德。之。心。仕。時。求。安。吾。事。上。畜。下。之。心。居。家。即。求。安。吾。孝。親。教。子。之。心。固。無。非。善。即。無。非。善。之。真。也。至。於。救。貧。急。難。但。視。吾。之。力。盡。吾。之。心。吾。施。一。分。得。一。分。何。莫。非。善。乎。俟。才。與。仕。云。乎。哉。使。非。其。時。其。地。其。事。而。妄。希。博。善。名。或。有。所。爲。以。爲。之。或。爲。之。而。

自誇美矜炫以逐利。雖所爲事事名善而實不得爲實善。不入於欺世盜名。卽失於假經文奸卒致誤國害民。古今來比比然也。無他善非庸善而已。故庸善者吾人日用倫常隨寓所在皆無不各求其當然之善。吾一念起於吾心。或有所不安卽爲不善。吾速屏除斯念使其安於吾心。斯爲善已。推之吾對於人。有未安爲未善。對於事。有未安爲未善。反之必使對人對事勝求安。吾之心斯爲善已。高美深奇皆善之僞者。世之慕善者不欲求真善。則已如欲之必由庸善焉。欲爲庸善必求隨時事地以求其心之所安焉。又豈獨博施濟衆而後爲善者哉。

自註勸世的話。不得不平平淡淡說幾句。世人若悟者平淡的話。便多成就了許多善人。善在庸。萬古不易之理。錯了一點。後路皆差。諸人識之哉。

馮仙註吾社文字醇正古樸。賴有真人及諸大文仙。而悟真慧真固真悟恆覺平等。亦實與有大力焉。爲海內文壇第一人。言不虛也。

謹按是日文壇開後同人聯袂偕來。真人最喜文人侍側。謂文壇相聚。最是趣事。而作文時恐諸君又耐不得苦與寂也。可於座右置酒與餚三五同



人於吾作文時。便隨意自酌。相談以筆。既免煩囂。又不寂寞。而文情益進。我亦得憑君等之靈。以大發底蘊。倘諸君或見吾有佳構奇語。當引滿幾大白。後以是爲例。想諸君亦樂於從命也。近今奔走諸侯之門。千謀百畫。幾莫不爲口腹。而何如吾等者。般喫喝爲清高。而有趣哉。伏讀 眞人之言。厲諷勸於談笑之中。誠有慨乎世之人。於極平庸之善。盡人可爲者。反昧昧焉。而惟蠅營狗苟之是圖。故不憚千言萬語。爲此輩頻擊警鐘。其勸世化俗之心。亦良苦矣。人可不廢然思返哉。

李仙原教 壬戌九月初二日

洪荒之世。無所謂教也。人民生於道之中。行動不外於天性。渾然純樸。不需於教。故善惡之名不立。邪正之辨不用。開闢既久。人類漸繁。生而神靈者。有之。愚昧者。有之。賢愚既分。造詣各異。嗜慾既別。善惡斯判。挺生之聖哲。慮人類之不齊也。人生之不得其正也。始有創教以教人之事。書曰。天降下民。作之君師。此卽教之所由來也。教立之後。人得以其規矩範其嗜好。以其引導正其趨向。知善惡之辨。邪正之

途凜然於所思。兢焉於所行。始能追隨乎聖賢。以不離乎天性。此教之效所由著也。

古聖之立教也。本乎性。卽道性爲人生所同。無賢不肖之級。故道之在人。亦無能與不能之分。惟其無分。故才教不才。中教不中。惟其無分。故教不才與不中。亦如才與中也。此教取公平之義。而無畛域之思。儒曰。凡有血氣者。莫不尊親。佛曰。滅度一切衆生。皆以人類。廣被爲旨。不限於門戶也。

教以教人於正。教人於善。遏人欲而伸天理。塞邪徑而開正道。故取中正之義。而無奇袤之思。儒曰。修道之謂教。佛曰。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皆以趨向正。善爲歸。不樂於誕妄也。故教之精理。必先具此。否則相率於僞。失教之效。非聖人立教之初志也。

世界愈進。人智日增。所以逞欲徇私之事。乃亦愈加。而爲教之徒。譎其方。以行其道。衍其術。以取信於人。標幟紛歧。爭論以起。於是始有宗教之稱。蓋宗教得名之後。而教義一變。已宗教者。以教爲類。不能無所揭也。以所尊爲宗。不能無所域也。其異乎先民之旨者。一則寬而常。一則嚴而神也。是故宗教必有信仰。

之律必依神道之名。苟非敬信堅誠。不列教民之族。此則啓非教之議而來。異教之爭。近百年來爲弊頗著。吾人所宜挽救者也。

孚佑帝君略言造化之所以然

壬戌八月二十二日  
南京分社

宇宙間飛潛動植變化無窮。輪迴不已。人知爲造化所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也。試略言之。天地之氣。日月之精。精氣搏結。萬物成形。形不虛立。乘氣含精。是以萬物不出乎五行。五行不出乎陰陽。遇陽則生。遇陰則死。陽極則陰。陰極則陽。寒極則暑。暑極則寒。此皆氣之所變化也。人身亦陰陽五行所構造。心者火也。肝者木也。脾者土也。肺者金也。腎者水也。性者天也。命者地也。天地之氣一出則變爲人物。天地之氣一收則人化爲原質。然而所化者。涒澤不化者。精英是以人物之外。又有鬼神。惟神亦爲天地之所生。秉五行之秀。受日月之精。方得謂之神。同受上天之命令。道經云。勅命蒼帝統御南方。勅命白帝統御西方。勅命玄帝統御北方。勅命黃帝統御中央。各安其位。各司其方。此所以行神也。鬼亦天地以所生。生則爲魂。死則爲鬼。入人胎則爲人。入物胎則成物。君子上達上達者。聖域也。人能爲善。則上達而爲神。小人下達下達者。鬼關也。人苟爲

惡則下達而爲鬼。以是知善者上達而入聖域。惡者下達而入鬼關。皆視其人之自待爲何如耳。天者位尊而高。純陽之氣所成。輕清而上升。其數爲一三五七九。共二十五。上界衆神。常常光明。快樂無窮。中有上帝。卽玉帝也。統理衆神。各司其職。各安其位。地者位卑而厚。純陰之氣所成。重濁而下降。其數爲二四六八十。共三十。下界衆鬼。常常黑暗。苦惱無既。中有冥王。統御衆鬼。各司其職。各投其胎。故曰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行陰陽而成變化也。人物居天之下地之上。可上可下。能神能鬼。皆視乎人之自待。故修道者人易而物難。人心靈物心濁也。成道物易而人難。物心一人心雜也。人處善惡兩端之外。尙有三千外道。八百旁門。苟得其正。皆可以有爲。昔廣成子告黃帝曰。心定則氣聚而神固。心搖則氣幻而神散。志者氣之帥也。二三子其三復斯言。至聖先師文宣帝萬古師尊孔子三問。壬戌九月十九日

### 第一問

靈學昌明。此爲世界先聲。然近已難保無誤。遑論遠乎。秦漢轅固伏生申公所學若何。迄於漢末鄭許王蔡各爭其長。何謂周公禮賢下士。而後世王莽亦然。

經術儒術之是耶非耶。

答案 錢玄機

靈學發明甚早。而本社實爲世界先聲。但神人相感之真際。及與政教有重要關係者。中西學說。均尙未見及此。若不徵信其所以然之故。則近且誤會。遑能及遠。經世之道與治世異。轅固伏生申公。皆思以經術傳世者也。故其學也。多箋註專家。鄭許王蔡。藉經術而思以儒術自見者也。故其爭也多門戶派別。雖然均與治世無預也。若周公禮賢下士。則融合乎經術儒術之迹。而以之治世者也。王莽效之。而世卒不治。此非經術儒術之咎也。後之勦襲學說。以求用於時者。又王莽之不若矣。

答案 鄧道彝

古今學術。均以誠僞分途。經術儒術。皆有誠僞。如鄭許則較王蔡爲實。其致用也。周公禮賢下士出於誠。而王莽則僞。近日靈學初倡。亦以誠則能久遠。僞則必難保矣。是以經術儒術。必去僞而能存。

第三問

漢以下學者。以董仲舒爲第一。賈誼治時切急。賈山之徒。混而合之。始不分。鼂錯之屬。更變以厲之。後世效其術。主父偃分封諸侯。卽以是爲術。是耶非耶。今之諸侯。不足以語當日之什一。而凶焰過之。豈後儒之治。亦復不得見於今乎。

答案 錢玄機

天下大勢。惟分與合。用之當則安。用之不當則亂。賈誼鼂錯之徒。當已分之勢而強之合。主父偃效其術。而分封諸侯。皆非也。蓋分與合。皆有其機。迎其機而導之。則分者終合。若七雄之合於秦。三國之合於晉。五代之合於宋。皆是也。逆其機以行之。則合者亦分。若唐之藩鎮。明之南都是也。故強幹弱枝之說。卽今所謂集權中央也。而事實適成反例者。以無有迎機而導者也。今之諸侯。非有土地之封。世襲之制也。而行爲若是。求如五代時之吳越保境安民者。尙不可多覩。是卽賈誼鼂錯主父偃之屬。復見於今。其何能淑。况今之奔走後先者乎。故曰謀人國家者。必審其機而導之。導之維何。明恥教讓而已。苟非其人。豈惟不能合。恐愈紛而愈亂。

答案 鄧道華

賈誼強幹弱枝之說。量錯主父偃行之而已。見其弊。今之諸侯。甚於唐之藩鎮。雖欲治以賈量之術而已不行。世態屢變。幹之是否能榮其枝。殆未可必。要亦非厚培其幹不可。幹固則枝亦潤。不必論強弱也。

### 第三問

世降已極。道德末由見。近今歐美自由平等之說。皆由楊墨列禦申商諸人所傳。遺至外國。而適值其俗之偏。行之有效。更眩爲其已長。至今中國更復效之。果有當於中國之義否。抑有失其本而求其末乎。抑有末且未是乎。凡此皆中國之所以亂也。但新之求而不知其舊。但新之害是行。而不知舊之害非害也。無他。教之不當已耳。不則司馬穰苴與齊太公。豈非教人以殺人乎。有殺身以成仁。殺人以殺己。孰是孰非。

### 答案 錢玄機

歐美文化。皆導源於中國。彼所謂東來法者是也。惟其歷史習慣不同。故其由學說而發爲事實。乃與中國大異。庸詎知楊墨列禦申商諸子。其學說本各有所偏。彼適用其偏而效。而我又因其效而效之。是何異與彼土貨。而又

以鉅資易彼之舶來品也。夫立國皆有其本。苟失其本。則新舊皆足以致亂。彼國之本在法律。苟爲法律所許。雖自由平等而無害。我國之本在德教。德教凌夷。故以自由平等爲釀亂之具。舍其本而求其末。不必問末之果是否。求其新而遺其舊。亦不必問舊之果害否。法令者治之具。而非其源也。源之不清。徒斷斷於新舊之爭。無益也。譬如用兵。司馬穰苴與齊太公同。而殺人與害己則異。教之不當。亦終於自殺而已。

姚姬傳真人跋曰。蘇子瞻序六一集云。言有大而非誇者。達者信焉。衆人疑焉。孔子曰。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孟子曰。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予亦欲距詖行息邪說。以承三聖。大禹功德配天。孔孟以文字空言。果能與同功乎。然春秋之亂賊。戰國之楊墨。禍實逾於洪水。猛獸以孔孟故。不得猖肆。孟子歿。申韓之說興。秦以之亡國。勝廣之禍。楚漢相持。海內爲墟。其害實過洪水。猛獸遠甚。迄於漢武。罷黜百家。申生伏生。轅固記述六經。昌明聖道。後儒遂藉以有所講習。否則秦火之後。數百千年。雖有巨儒安所由學乎。安所能獨尊孔道乎。晉以黃老之似亡。梁陳以佛之似亡。時無孔孟之文字。言語以距。



而息之故也。子瞻以此意推尊孟子，繼以韓愈而歸其功於當時之歐陽修。以爲文公文起八代，闢僞佛僞老，上承孔孟之統，唐儒得知聖道，尊崇儒術，遂延其祚十數世，民以少安。五代道墜，俗壞，視君父爲弁髦，無識儒術者而德義於是盡亡。宋興數十載，養民之政舉而教學之法缺，獨歐陽子起而排瀆俗掃浮文，除去一切僞亂之學，而一歸其是於儒。於是古文復興，天下翻然復知聖道，相與漸講實學，其功足以近承韓公，遠繼孔孟，與古大禹、姚也。蘇子之言信哉。信哉！夫與歐陽子同志者，蘇子、司馬公也。卒除新政之害，明聖道，尊實學，以古文傳其說。程、張輩得以講明性理，朱子、楊子因而發揮之。邪說遂不得過逞，明儒王陽明、薛文清諸大儒復以是相踵傳其道，莫或墜。故自春秋歷宋以至明清數千餘年，斯文傳則道亦傳，而一切邪說如洪水猛獸者，遂不得肆。民生世運藉以維持而弗壞焉。然而否泰相倚，治亂攸伏，近今之禍且十千百倍於昔之害。無君非親之說日漸弛張，甚且創爲均產平權之論，昔所不敢爲，不敢言者皆肆然言之爲之矣。無他，亦爲斯文之喪時無孟、韓、歐、陽以距而息之故也。顧其說中人已深爲力，已重蔓延大地，雖豪傑賢俊之士所不能免，有非尋常

人。所。能。距。闢。者。於。是。天。乃。特。啓。元。運。昇。之。於。神。聖。仙。佛。幽。明。共。進。以。力。挽。斯。文。使。復。於。道。故。吾。社。有。此。文。壇。之。設。置。焉。有。此。文。壇。之。設。置。蓋。所。以。深。希。諸。子。力。爲。孟。韓。歐。陽。諸。子。之。所。爲。也。噫。有。斯。文。卽。有。斯。道。非。吾。之。言。亦。天。下。萬。世。之。公。言。也。諸。子。其。信。乎。疑。乎。其。亦。不。以。爲。誇。而。勇。往。以。肩。之。乎。

自註我奉 命將 至聖孔子三問微意恭跋於 聖問之後宣示衆聽極  
關重要。明日尙須呈 諸聖。我本欲於信哉下數語了。則風韻自勝。因勸世  
曉衆。故又不得不拖長。噫。收處尙可。不然蹶而僵矣。

謹按本社五教並重。而以用世救民。莫切於儒者。故又以儒教爲實施之教。  
義。是日 孔聖降臨。典儀隆重。先是 馮仙 韓仙 劉仙 楊仙奉 命  
鎮壇。示云。諸君欽哉。今夜 帝師特求 至聖先師孔子降臨。以爲萬世模  
範。諸聖亦多降者。惟因文字關係。恐誤時間。故多不書名。禮亦從簡。但示  
訓諭。以教衆生。建宏規也。嗣 尤仙 吳仙 劉仙 姚仙及 鸞 鶴左  
右侍均隨 孚佑帝師駕臨。師諭以昨晨親謁 闕里。叩陳一切。蒙吾  
先師。謁顏溫諭。獎慰備至。含笑許諾。今宵 聖駕必臨。諸弟子幸何如之。兼

之古今。諸聖賢名儒道士。聞至聖遙臨此地。亦各翩然扈從而來。並有道外觀光者。及未成道仙鬼與苦海塵劫之魔王。皆來瞻仰。聖顏冀聆一字半解。得以成就其事。故今午後。卽風沙飛揚。至今已息。蓋聖駕不遠。百神清道。伊等亦帖然恭候矣。威靈顯然。我諸生其各恪敬以迓。聖澤欽哉。吾並要求先師賜給文光。以昌本社文運。後當再乞先師留萬古常存之聖像。爾時用照機於本社恭攝。豈徒本社慶幸。亦海內外萬國羣倫所仰瞻者也。近今日本英美。漸崇聖道。蓋可知矣。宏教真人又切囑同人。於聖駕臨時。勿譁勿嗽。勿直視。勿箕立。勿耳語。勿偏倚斜視。休息室中亦勿高聲傳呼。只須一人或二人。勿穿行堂前。切切。

少頃。鄭許程朱諸先儒先導至。澹臺公治。左邱子桑諸先賢次導至。端木曾。顏閔諸先賢三導至。諸神參迎。於是帝師自稱小弟子呂岳。率道弟子三界百靈及生人玄機慧濟等。歡迎聖駕。並諭諸生行三跪九叩禮迎謁。繼而都城隍本地城隍土地均侍。關帝岳帝均到衛駕。闕里使侍張載孔融暨相贊。孟子先輿並降。孟子示。

先師已在雲端。惟汝悟善。諸弟子能懋厥德。子心大悅。子欲降以明告爾衆士。其恪聽毋貳。帝師復進曰。小弟子呂上陳。亞聖。聖顏咫尺。諸生雖粗知治體道學。究未親聆。聖訓。近今世道壞。經術衰。上天詔世間以靈學。故弟子敢以降世上干。聖顏。務乞。代求。先師詳示訓岳及門人等。不勝幸甚。孟子答曰可。

於是向人屏息恭侍。而帝師降諭。謂至聖先師文宣帝萬古師尊已降臨在上。汝諸生恪行全禮。

至聖先師訓曰。天降懿。逮於予。予弗克負。以及於衰。春秋罪予。予自決之。以修纂六藝功厚。並享名器。愧滋生焉。然而聖聖而弗逮。知及之。仁不能守也。仁能守之。不莊以蒞之。何所治乎。孟子示。子言如是。諸子知否。蓋所以深誠斯時之失也。聖恩甚遠。有欲上表問疑者。可勿失此。呂子之所請也。諸生幸哉。時先師降策。問三道。鄧君道彝已答二題。奉孟子批二策。俱有心思。足徵學術經驗。惜尙非追本之論也。仍仰玄機。自具三策。他日呈之。

孔聖復諭曰。子臣弟友。爲今要務。中庸之道。萬世莫能易也。惟堯與舜。治法之祖。老子吾師。其源出於天。萬物之祖。太乙之謂也。惟汝賢。天冊所屆。其終成。太乙之業。以紹予乎。諭畢而。聖駕升。亞聖曰。吾先師深契呂弟。近今所行事。效昭然。所謂儒者之業。燦然與衆不同也。凡所有問。皆關民生。所以答天庥。聖意一視實行之如何耳。天鑒在爾。社勿自貽戚。五載考績。用人須慎。毋誤。諭畢而。亞聖駕亦升。帝師諭曰。汝等今日誠心極好。故得先師獎掖。命各以意對。汝等見他壇有此問乎。先師不常臨。况於問諸生如此之詳乎。此皆諸生之誠心。與吾之微意擬請耳。所有對策。限翌日焚呈。勿誤。越日。立機君呈答案三策。奉姚真人批。所對策極合。至聖所以下問此數者。以本教有救世化俗之責。異日卽有敷治行道之時。倘所見未正。卽難邀聖眷。本教之根本。無由建立。今教統所答。雖未詳盡。而義正詞切。的的有見。足以所見立教於將來。而無荒謬之虞矣。想至聖必喜。喜則此後靈佑永綿。文運與教化同昌。而天意亦漸由斯以轉矣。然必由此見地。發誠毅之心。願與力行。步步做去。不懼大。不遺細。始終如一。弗搖。

弗惑而後可成也。吾等敬謹將所對策賫向 蓬闕呈 帝師轉呈。一月前  
後必有 先賢宣明 聖師所述立道立德立教之旨。所以本於 先天太  
乙之元始。出於於道釋諸教者。卽吾 至聖所罕言之性命與天道者也。諸  
人本此以實行新教。豈但五教萬殊千企。皆有綱領矣。而文壇者。又爲宣此  
至理要義於人。以文字普教世俗而化孚於俗習也。是大關係。大事業。橫流  
砥柱。端賴於此。諸人斷勿稍忽少懈。故 帝師命將此意宣知。且告諸人。莫  
謂吾教近今人少功鮮。實則要誌之功最大。近今新學與武人及極野之人。  
亦漸知有神有道德。少知忌憚。皆由吾教文壇之功。冥冥中全活已巨。教之  
效皆在默默中。非人所能立觀也。諸人但遵是以往。自有大成之日。等因。至  
姚真人跋語。係三十日宣示。因爲閱者醒目計。故刊於答案之後云。

吳穀人真人故都賦

壬戌九月十六日

莽莽禹甸。奕奕皇都。山嶽拱秀。川澤迴紆。開文化於往昔。爲世運之中樞。文宜  
典藏。武號儲胥。仿學士之舊蹟。望山人之故廬。徘徊眺遠。落拓安居。萬里白雲。  
綿邈思親之淚。千家朱戶。優游樂歲之軀。爾乃時事滄桑。國家更迭。變失常經。

禍生轉側。東鄰虎視之侵。城下雞盟之血。敵難方張。天災尤烈。烟霾灰燼之餘。日黯樓臺之色。蕭條舊苑。吳宮花草依然。寂寞勝遊。漢代衣冠泯滅。清風憾春。明月病秋。千年萬日。花謝水流。碧蕞綴雲。綠簷飛鶯。亭亭古柏之影。歷歷鐵馬之鈎。懷陳齊之後主。惜新國之遺侯。簾雨潺潺。天上人間之恨。江流汨汨。英雄兒女之愁。史冊陳編。逸事獨傳。青宮聞秘。白頭搜玄。數家珍於蓮舌。述奇跡於花鈿。若降巫山之女。或逢洛浦之仙。晉公大厲。夢入華胥之境。漢皇降神。心遊縹緲之天。宣室問鬼。露臺封禪。政比三家。德失五賢。釀土木之難走。蒙塵之駢宗廟。憑於狐鼠。人民陷於烽烟。妖孽紛乘。歎息桓靈之季。暴棄不恤。歎歎幽厲之年。冥冥昏昏。落落寂寂。誰爲爲之。乃於此極高樓斜陽。廣苑秋色。餞送芳菲。留連淒絕。荊棘銅駝之悲。禾黍離宮之泣。詩人悼餘壯士。感激悠悠。已逝魯陽。竭其精誠。脉脉傷懷。屈子因而太息。興亡遞嬗。休戚循環。冬雪凋殺。春風榮繁。何思何慮。疇往疇還。吹玉笙於緱嶺。炊黃粱於邯鄲。雲生岫以無心。風縈水而奚干。閑談可永成事。無貪細認車塵。都是舊遊之地。曠觀野景。漫興長夜之歎。謹按是日。吳真人降臨示曰。今夜姚仙硬派我作駢文。辭不獲已。姑胡

調幾句。生平於此。頗得虛名。然廢筆久禿。殆無復生花之夢。野謳村唱。尙能登大雅之堂否乎。出文既畢。又曰。見笑。題爲故都賦。吾中段欲效子山。苦不似。非驢非馬。直胡鬧耳。

姚姬傳真人故都賦

壬戌九月十六日

天開參柄。地會幽都。河帶灤而襟易。山屏嵩以面緱。風稱雄俠。人尙奇謀。市中嗚咽。生氣猶在。臺上尊榮。死骨未酬。失志歎公孫之不智。喪師哀袁氏之覆轡。空懷幽薊。李青蓮之詩囊。不貯有事。范陽顏真卿之血淚。難收中原鼎沸。盜賊孔稠。亂兵及於河朔。肅代猶爾。燹火焚連上苑。燕趙實仇。

謹按。是日文壇兩壇峙開。姚真人於東壇作文壇說略。吳穀人真人於

西壇作故都賦。姚真人文先完卷。乃示曰。待我也作幾句。四六壓一壓老

吳。迨宣至燕趙實仇句。又示曰。吳仙是駢文老手。班門弄斧。勿笑勿笑。我是做鞋的要蓋房。豈不出醜。尙有幾句好的。可惜是天太晚了。就此擱筆罷。

風徽伯鬼神語十四

壬戌十月十四日

鬼之所在地。前已略言之。今言鬼與人相接之關係。大凡陽人旺盛時。不易與



之相接氣衰運乖時或遇之而普通人以夢中遇之者爲最多而人之夢有真  
幻二種以幻夢爲尤多與鬼相接時必由真夢何謂真夢蓋人寢息後神魂統  
一一點真靈透於腦上約二三寸此靈卽宛然真我能視能聽其所遇之鬼或  
仙又有化境真境二種化境者鬼或仙所在之地或經其變化而成之地點人  
靈見伊時或於己室中或遙覩之或曲折行入其室而以將見時徵未見已見  
時則同狀將去時亦有徵將見時人身必覺一悚蓋陰陽初接也臨現則必先  
發火光烘然蓋陰陽旣接而爆發也火光卽由人之靈體爆出旺盛及有道德  
者其火光最大往往有火光大發多時而終不見現形者蓋道德甚高身體甚  
旺無纖微之間隙故鬼不得乘而現且不得與之相接爲時旣稍久鬼不勝陽  
氣遂遠遯也人因終無所見但微覺驚悚耳常人於火光現後卽見如人之常  
形談笑舉止亦無大異每將其應訴之事或相暗告者亦有寓言告之者或以  
舉動服色示其意事畢卽隱或去而將隱與去時必仍現火光蓋陰氣所侵召  
自己陽氣之部位復恢原狀陽光遂又一現耳去後已靈若勞後初息若有負  
初釋時狀態也凡此皆人鬼相接之真者此係自然相遇若鬼往覓人或人欲

見其已故之先人及親屬則別有法則手續焉。

姚姬傳真人釋關雎經義

壬戌十一月初六日

詩肇於關雎。易始於乾坤。蓋陰陽男女風化之首。王道之始也。中庸謂天地之道造端乎夫婦。夫婦人倫之本。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兄弟朋友。有倫常然後有綱維。以經綸百姓羣倫於斯世。而所謂倫常者。皆發乎至性。止乎至情。而適乎至理。關雎文王思太姒之詩也。言太姒有幽閒貞靜之德。故寤寐思之。思得以爲后妃。俾正位於內。鐘鼓樂之。而施化於外也。太姒雖有德而本則存。諸文王由文王之思以求德。故得太姒。非但賴太姒而卽足以行化也。後世注者皆謂關雎美后妃之德。以后妃爲太姒。誤也。蓋惟知遵子夏序文而不知序。謂后妃者謂王與王妃也。殷周之世稱君王曰后。王妻曰妃。如書所云。嫺我后之類。后卽君也。男也。非妃也。非女也。自秦而後始稱君王曰皇帝。帝妃進曰皇后。后以稱女。自是啓故關雎后妃之德。並言文王太姒夫婦之德。以立家國。天下之大本。文王立其德以求太姒。而太姒之德立。太姒之德立而螽斯之化行。江漢之俗變。芣苢之風遂。繼卷耳之蹟。三分天下。

有其二。蓋天下之俗已潛化。默移於室家之內矣。外雖欲勿從得乎。故謂太姒家國之本。而文王又太姒之本。亦如易經首以乾。次以坤。謂坤爲諸卦之母。而乾又坤之始也。宋衛氏曾氏與朱晦庵所見於此者略同。而其說不大昌明。近人讀經者。猶多執舊解。故吾復表之於此。使尊經者知所依歸也。又今世綱紀廢弛。人心惶惑。無所主。更不知有倫紀。又何識夫爲婦。本婦爲家國天下之本乎。使人人各思所以正其內者。以化乎外。則天下之亂庸有瘳乎。本社方推女教。吾故留是言。以爲賢嘉淑之一助云爾。

自註汝等不知嘉淑出處乎。秦嘉徐淑謂人夫婦也。凡稱人夫婦皆賢曰賢嘉淑。此文存經典部一分。存女社一分。靈學要誌一分。率爾操觚。尙無多累。諸君侍壇之力也。

復聖顏子論氣數之變

辛酉八月二十七日  
南京分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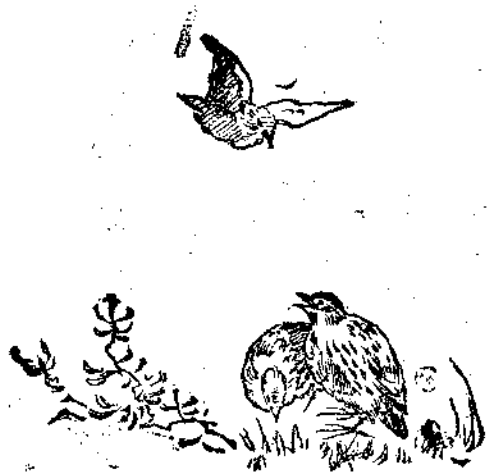
自有天地以來。始而洪荒。人物無分。水土變遷。無定其後。以網罟資生。弓矢資食。漸次烹飪。火食而宇宙一大變矣。自是而後。物不能與人爭。而人又以強與弱爭。強者不能久。強又有強者。與爭其強者。與強爭不能取勝。於是製造刀鎗。

鋒。乃。之。利。而。強。者。愈。強。但。強。之。寡。者。又。不。敵。強。之。衆。者。於。是。又。聚。衆。而。統。於。一。人。而。強。者。益。強。斯。時。宇。宙。又。一。變。天。生。聖。人。以。平。之。使。強。不。凌。弱。衆。不。欺。寡。智。不。詐。愚。而。天。下。相。安。斯。時。宇。宙。又。一。變。聖。人。既。遠。天。下。之。縱。欲。敗。度。者。種。種。相。濟。民。不。聊。生。物。亦。殘。傷。太。甚。悲。氣。積。聚。而。凶。神。出。於。是。以。刀。兵。爲。衽。席。而。宇。宙。又。一。變。迨。氣。數。漸。轉。否。極。泰。生。亂。久。思。治。惡。氛。盡。除。正。人。繼。起。而。宇。宙。又。一。變。方。今。末。世。人。民。智。識。日。增。交。通。日。便。五。洲。之。大。萬。國。之。多。各。逞。機。謀。各。施。詭。譎。背。棄。道。德。喪。斲。天。良。酷。毒。凶。殘。爭。殺。靡。已。斯。時。若。無。神。明。主。持。其。間。善。類。必。絕。於。是。大。顯。神。通。蕩。滌。羣。魔。以。一。切。水。火。刀。兵。瘟。疫。飢。饉。消。彼。惡。類。乃。猶。不。知。反。省。而。效。尤。者。轉。日。甚。其。奈。之。何。故。神。明。親。爲。降。諭。憑。乩。指。迷。惜。衆。生。迷。溺。已。久。又。不。知。冥。間。總。除。總。算。之。理。妄。言。天。道。無。憑。以。善。爲。謬。以。惡。爲。能。天。心。乃。愈。鬱。不。得。已。論。定。劫。數。凶。星。下。降。仍。命。吉。神。保。護。善。類。苟。有。一。線。之。明。非。入。畜。生。道。中。應。受。極。苦。者。必。延。其。一。線。之。生。但。此。際。不。能。拘。定。前。代。常。格。而。所。以。佑。吉。人。者。亦。不。能。拘。定。常。迹。於。是。創。未。有。之。規。模。開。自。然。之。運。會。豈。好。奇。以。逞。哉。亦。時。勢。使。然。耳。魯。昭。不。能。返。國。季。氏。反。見。囚。於。陪。臣。以。無。理。困。無。理。而。理。中。之。變。正。

以復理之常於以知天道之神奇不測非人世所知也由此觀之陰陽變化古之所有今亦不必有古之所無今亦不必無陰陽無定形亦無定象有時鳩化為鷹鷹復為鳩枳可變橘橘可變枳雀可變蛤魚可變龍一切物類移步換形不一而足以人類言之衣冠者人也而因惡俗之變化雖衣冠而實不得謂為人衆生常態其變化多不自知然亦未嘗無自然之緣有善緣者逼其為善而進善倍加且有極惡之人一經引度便為極善之人放下屠刀立成佛果殊非人意之所及料夫大道之行自有大氣數存乎其間孔子轍環天下究未嘗矯強以行吾道故曰道之不行已知之矣而淺見者必欲以行道為快心是昧於天運之大數也蓋善緣輻輳自能水到渠成而惡因在彼終莫能解吾欲強為解之斯愈生枝節矣所以至人忘情非無情也情不可以間乎氣數也只能聽其運轉而已然則善緣所在不為之接引彼謂有善緣自入於善何待乎吾其可乎噫此又執一之過也善無接引如清泉為污泥所阻不得暢流故有蓄積尤不可不為通之瀑泉在山必山有罅隙而後能達於外清泉在地必掘地九仞而後能成爲井神明知人性本爲善根隨地隨時化身點撥苟無惡因固結

亦可由漸而返。惟惡如滿盈無縫可入者。則不能接引矣。雖然此特論其常耳。若夫天心所注之善人。欲類聚善人。以爲之輔。亦可憑空而入。如高宗之夢傅說是也。天心所惡之惡人。雖有曲爲解者。而終莫能解。解者反爲所害。如岳武穆之於宋。衰世是也。蓋秦檜與徽欽。惡因之積。已非一世二世三世四世之事。愈解而愈難爲力也。人情於事之淺者。近者尙能知之。神醫治尋常之症。皆以爲是神醫。治危險之症。獨有所見。而衆則以爲異。而可詫。雖取效在目前。而衆仍以爲奇也。大抵人情於所罕見於所不能知。則皆以爲奇。而不知其中自是正理宜然也。一色天光照見大千世界。說來卽是奇事。然自神明見之。亦只屬尋常事。天光者太極之光也。在天爲日。在人爲心。心神從性出。卽太極之光。無有遠近幽深。無不洞見毫髮也。人能養性。與天光無異。故易曰。與天地合德。云云。然非能養天光者。孰能知之。有篤信斯言者。庶末世之劫運。不難共挽矣。

論 著 顏子論氣象之說







# 悟善總社修正追遠堂規則

癸亥十月修正

第一條 本總社於社內設追遠堂按時祭祀歸法綜祈禱部圍幽舍掌管其一切辦法悉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凡社員已蒙提度之直系旁系及親友各先靈經該社員函知到社請祀者均得設位

第三條 凡社員之先靈未經提度而本總社奉有 神諭超昇者經社員請祀均得設位

第四條 凡本總社社員謝世本堂應設位祭祀至各分社員謝世經該分社領袖簽名蓋章函知總社一律設位均先

通知其後裔親屬

第五條 男靈位供祀於正左龕女靈位供祀於正右龕已故男社員位供祀於東龕已故女社員位供祀於西龕

第六條 每年分春秋兩祭春祭以清明節前三日內爲祭期秋祭以中元節前三日內爲祭期

第七條 春秋兩祭各先靈之後裔親屬均應與祭行禮由教統副教統分班主祭如教統有事時副教統代之副教

統有事時督教或各綜代行之

第八條 每月朔日拈香行禮一次由教統派綜相行之各後裔親屬願隨班者聽並可不拘何日恭詣先靈處行禮

第九條 凡孤身旅京之後裔親屬遇其先靈生忌週忌等日得詣追遠堂行禮上祭延請僧道或親友來堂誦經其由

外省暫來京師者尤應恭詣該處叩謁其先靈並得供陳祭品

第十條 凡禮節均一跪三叩

第十一條 春秋兩祭及安位應用祭筵香燭楮鏹其月朔之期僅用香燭楮鏹

第十二條 各先靈之後裔親屬於安設位時每一靈位須先交設位費六元專款儲存作爲本堂基金其春秋祭祀

費卽由基金利息項下開支

第十三條 關於本規則第九條之祭費由該後裔親屬酌量豐儉自備之

第十四條 除初創時安位典禮外凡陸續請設先靈位者由該後裔親屬自行安位禮並酌量豐儉自備費用

第十五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第十六條 本規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平仙 壬戌八月初二日

寂寞江干野菊花。小舟橫臥水雲涯。秋風吹老千山色。梧葉蕭蕭隱酒家。  
雲中恍見太華峯。雁影書空字未丁。秋思何人歌子夜。玉關楊柳怯金風。

宋延清真人 壬戌八月初三日

薄露掠庭幃。細煙織暮景。星稀雲漢微。月缺梧桐冷。消息幽蟲遞。衷情孤客省。  
淒其涼辰。慮條然空夢。影幾點動寒鴉。秋林散秋境。

自註。尙有吾昔日味否。自謂幽靜逾於平生。吾原詩前係空夢境。後係散秋影。以動字故。臨時自換。然細味仍不如原來。此實咏仲秋八月初爲宜。故一路對行。收以秋耳。吾與老沈皆得力於六朝。句裏行間。猶有其况。惜近人學六代者無幾。未逢對棋爲冷落也。諸君自是高手。倘有意時。不妨回頭再經斯路。以作暇時談柄也。

詩 詞

二

姚姬傳真人諭呀宋老前輩又在此守壇。小子何敢當。請上位。吾今日無詩。不敢孔門談禮也。諸人亦宜永爲尊則。蓋往日皆 馮君守此。宋真人但師 帝師。帝師尙謙推爲前輩。今日之來。亦以文字相引。樂爲指示。謙稱守壇。吾等所宜尊敬而師法之也。

馮仙 壬戌八月初四日

雲淡風清萬象澄。扶搖直上飽秋鷹。山深木落無人迹。獨剩空廊補衲僧。

劉仙 壬戌八月初四日

秋風瑟瑟入林多。落葉聲中雁渡河。垂柳尙搖將老黛。誰停征策唱離歌。

胡仙續 劉仙四句 壬戌八月初四日

冥冥鶴影來銀漢。曲曲江流洗碧螺。我欲同君證明月。淺蘆深蓼寫清波。

余仙 壬戌八月初四日

菊枝潛秀桂枝芳。準備詩材醉月光。秋景只宜高士賞。莫教砧杵動思鄉。

宇文仙 壬戌八月初四日

漫云秋思不如春。一抹晴空淨絕塵。風定天高雲氣爽。名山多付遠遊人。

盧仙 壬戌八月初四日

白石蒼泉猿鶴居。茯苓雲母好園蔬。人間遺棄神仙地。爭向塵囂結草廬。

自註。此猶難得。其殉身華屋者。更不可語此。

姜仙 壬戌八月初四日

翠羽紛披舊夢賒。蓬萊豈盡屬仙家。自從六祖度人去。玉宇都成野菜花。

孚佑帝君 壬戌八月初四日

秋光還是昔年時。醉臥長安我自知。笑世空垂雙白眼。運來更少舊題詩。

自註。我此意猶有昔日長安道上半仙醉睨之慨。名士神仙乃我本色。今言之所以諷世勸俗。使自悟耳。富貴功名轉瞬成空。進士及第狀頭宰相嬌妻美妾。擅權一時。曾幾何日。今安在哉。吾昔爲鍾祖黃梁喚醒。得脫苦海。至今不敢忘。人非生知之聖。自豪傑以下。幾人不爲聲色勢利所動。此中墮入者。於今爲多。獨吾悟善諸弟子。得吾立機與慧濟慧惠諸子教益。與世獨異。此吾所以一切界之立子等。而望其發展者也。汝等勉聽其所措施。勿少懈也。

黃仙 壬戌八月初五日

八月濤聲月夜沉。仙槎銀漢滯歸程。隔江玉笛驚征雁。難遣秋宵近五更。

小鶴仙 壬戌八月初六日

玉宇三分好。月華而今詩興澀。仙家憑君笑煞蓬萊客。不到中秋咏桂花。

姚姬傳真人 壬戌八月初六日 小鶴仙原韻

空負文名誤歲華。琅寰偶到便為家人間。多少中秋月百五年來咏桂花。

自註自吾歿後入蓬萊。復履人間一百五十餘年矣。今復由木筆沙書伴諸君重詠桂花。不禁愴然多慨也。

馮仙 壬戌八月初十日

風寒雲欲歛。秋到雁初鳴。夕景澄晴影。夜華起月明。遠山暝望合。遙靄露稀星。禪意心同化。悠悠見世情。

小鶴仙 壬戌八月初十日

洛陽秋好正。西風伊水鴻飛欲向東。一別雲山人不見。潺潺日夜識空濛。

小鶴仙 壬戌八月十三日

秋影空濛。月欲圓。山光樹色映華蟾。留君且看今年月。兩度風烟淨露天。

自註：因前二年中秋皆無月。先數日皆由壇示知。此次諸仙會議欲放婦

娥一窺人間。故余云然。

何仙 壬戌八月十七日

江水澄如鏡。山雲薄似羅。天空一色白。秋意滿秋河。

劉仙 壬戌八月十七日

寂寂秋山瀉玉波。月華流照夜如何。人間已是清如許。天上猶嫌色相多。

張仙 壬戌八月十七日

塞外秋風悲馬鳴。蕭蕭鶴影間鴻征。城臨古渡斜陽冷。雲綴霜花暮景清。客夢遠迷江上月。禪情欲寄嶺頭笙。因緣又晤蓬山友。醉倒猶憐太瘦生。

嚴仙 壬戌八月十七日

烏落江寒夢欲空。幾多秋意付哀鴻。一天霜色人千里。寂寞深山聞夜鐘。

自註：噫。我不過借景厲事。指點現在與將來耳。哀鴻霜色得夜鐘警徹。諸君子何以爲懷。拯濟之業。於是乎存所望。大雅留之意焉。

姚姬傳真人 壬戌八月十七日

寒到關山雁影孤。猿聲驚破夢清虛。回頭江北煙村晚。無復紅樓賣酒壚。  
自註。噫其意安在。慧濟慧真君素穎悟。試思之。噫。事先固不能明言。然最顯  
之意。江北漸成墟矣。唉。仁人君子所當亟謀救濟之策。勿使元元盡遭塗炭  
也。上天慈悲。鸞化徧乎宇內。吾師仁愛。道院悟善社亦須推廣於各省。  
然人存政舉。救民大事。方有着手耳。師於未臨前。命吾等以詩意漸相引  
廸。諸君子其勉承。師旨以爲之哉。

華仙 壬戌八月十七日

今日好。明日好。好好到何時。方可了。天又遠。人又老。人不管。神空叫。神空叫。將來  
落得一齊跑。唉。人也笑。我也笑。果然如斯。又誰料。仁義道德。是正途。推行莫要  
走些邪兒步。快回來。同我一齊到了安樂處。勿胡悟。胡悟。罰你三升豆。教你難  
種。難收。本不夠。

自註。他們詩甚好。我雖唐人。久已老荒。不堪承敬。但以俗語相勉而已。

劉慧地仙師之江卽景 壬戌八月十九日

風送銀濤勢更狂。觀潮昨日過錢塘。羣魚漏網隨流逐。笑看漁人把釣忙。  
 自註：昨到之江即景而咏亦近事也。

宋延清真人 壬戌八月二十日

寒色動林鴉。月華下古木。遠煙澄夕霽。晚鐘浮山谷。樵歌伴孤琴。餘徽發幽獨。  
 星稀銀漢冷。山空禽鳥宿。雲屐散清影。條然出暗綠。

平仙 壬戌八月二十一日

煙林霧塢覓秋光。憔悴楊枝立野塘。無主菊花黃滿地。動人幽思是斜陽。

何仙 壬戌八月二十二日

空谷無人古樹橫。野花開遍不知名。山僧誦罷安禪咒。時有幽猿相和聲。

平仙 壬戌八月二十三日

月色平分秋欲老。山光冷寂樹無聲。頭陀解得枯禪意。獨坐蒲團對短檠。

宋延清真人 壬戌八月二十四日

林表靄縈黛。暮色蒼然來。寒鴉動三五。飛煙織幾回。城角餘斜暉。塔影共雁迴。  
 高挂雲漢鏡。年年見劫灰。



詩 詞

小鶴仙 壬戌八月二十四日

月影暗黃昏。秋風僧閉門。竹涼深院靜。鶴立細蕉翻。石砌露凝碧。蓬池葉刺圓。小庭習禪後。歷落坐苔痕。

馮仙 壬戌八月二十五日

秋月春花總一般。茫茫塵海幾人閒。休云世外無知味。諫果回酸便覺甘。

何仙

壬戌八月二十五日  
即用馮仙原韻

秋月春花總一般。白雲自擾我心閒。道功果有工夫煉。歷盡酸辛即到甘。

孚佑帝君

壬戌八月二十五日

秋日急如梭。秋雲薄似羅。秋風號古木。秋月冷巖阿。漫擬秋聲賦。誰吟秋寒歌。悲秋憐宋玉。秋思近如何。

自註滿紙秋詞。尙無秋氣。否則真無味矣。

蕭仙 壬戌八月二十六日

雲連斷峽一望秋。光下留不住。風聲簷馬落葉玉。階無價。殘秋脈脈雲羅淺。烟淡淡山河誰解畫。圖真面落毫瀉就銀河。調寄清平調

宏教真人 壬戌八月二十六日

平泉草泐幾處繁華。歇埋沒秋光多少。節冷落燕台冷落。逢君便說英雄幾。回空度秋風。道是看花須早。長江千古流東。

自註：吾見蕭君清平調，故效顰耳。吾末闕勸君看花，否則隨流東去矣。「請示冷落二字重疊，是否有誤。」真人示云：冷落燕台，還是冷落。前次冷落，此

平仙 壬戌八月二十八日

雁足分秋色。蛩音逗月魂。空江潮有信。寒夜酒猶溫。白髮驚人老。蒼天望鶴騫。風高近重九。野菊洩詩痕。

崇德何真人 壬戌八月二十九日

寂寂秋風曉。夜寒水清沙。白蓼花灘老。漁夢穩江頭。臥一任扁舟放釣竿。

八大金仙聯句 壬戌八月二十五日 南京分社

一枕黃粱夢已終。呂道人塵心不染慧心通。鍾離道人千年碧海修精舍。李道

人幾度長江掛短篷。曹道人僻壤都教承雅化。韓道人遐方相約拜仙翁。藍道

詩 詞

人凡夫莫訝天人遠。何道人只個肫誠格太空。張道人

孚佑帝君 壬戌八月二十八日  
南京分社

梅雨和風聽漸度。尋得消炎路。時節到深秋。寒螿冷雁。傍晚聲聲訴。瀛洲把  
盞日將暮。何處香烟布。莫道不驚心。濁浪排空。世界仍如故。調寄醉花陰





金丹心法

此書爲八洞上眞所著內言性命雙修之法理自煉已築基以至於成眞證果分門別類次第井然其書宏博奧衍深切著明發前聖所未發共四萬餘言洵道書中之鴻寶秘笈也今覓得舊藏眞本付諸剞劂用上等連史紙裝訂兩大冊茲爲普度起見以公諸世僅收回紙張印刷費洋四元四角外埠加郵費十分有志學道者請將書價郵費逕寄本社發行舍卽爲寄書決不貽誤

北京悟善總社啓



宋延清真人降 壬戌八月初三日

韻。奉 帝師命唱酬。題曰秋月如弓。秋露似珠。請各作五律一首。七絕一首。不限

秋月如弓

錢玄機  
五律

涼入初三夜。娟娟魄始生。鉤懸魚避影。弦落雁留聲。大道惟張弛。因時悟闕盈。待當一輪滿。世界淨空明。

批 鉤懸魚避影。弦落雁留聲。真千古名句。我未能及。

又 江蕙濟  
五律

欲識盈虛意。青天月一弓。穿楊留夕照。歸獵控秋風。倒影驚池鷺。清光怯塞鴻。壯懷雲夢澤。都付酒盃中。

唱 酬

唱 酬

又 林覺平  
五律

秋光盈海宇。月小又如弓。挂樹痕微冷。臨杯影正同。天山高處望。銀漢挽誰工。倘寫娥眉彩。相看一笑中。

又 陳謙紀  
五律

新月一彎生。天狼欲避明。長空驚雁陣。靜夜怯猿聲。低射銀河落。高張玉宇清。羣鳥棲不穩。流影上重城。

又 戴學復  
五律

瀟湘驚雁落。兵氣未全銷。猿背能彎滿。娥眉豈鬥嬌。玉閨平虜願。草澤望旌招。誰洗天河甲。寒光聚碧霄。

批 兵氣未全銷。有懺意焉。

又 胡悟恆  
五律

初出月朧朧。乾坤第一弓。懸從天闕外。張向玉關東。弦引驚飛鳥。光搖貫彩虹。盈虛原至理。消息有無中。

又 張憤覺  
五律

旗隱蚩尤日。猶留此一弓。張來弦上下。懸出影臃腫。魄掩虛驚兔。光搖晚射鴻。個中消息在。至理悟窮通。

秋露如珠

錢玄機  
五律

涼意透庭梧。輕圓露作珠。金莖承未滿。玉液瀉偏腴。荷蓋擎猶重。榆錢買得無。可能量十斛。沾潤到窮途。

又陳謙紀

五律

天宇淨無塵。瑤階露點新。穿來金縷濕。瀉入玉盤勻。誤欲釵頭綴。明堪掌上珍。蓮房秋夜冷。可是泣鮫人。

又謝證返

五律

甘如天上酒。咳唾欲隨風。筆底晶瑩勁。花梢點綴工。似承仙掌上。疑結蚌胎中。顆顆牟尼數。瓊漿賜漢宮。

秋月如弓

江慧濟  
七絕

氣肅秋清宇宙中。半彎新月看如弓。雲霄萬里驚歸雁。疑是天孫射彩虹。

又錢玄機

七絕



唱 詞

四

空、闌、獨、立、晚、涼、勻。月、子、彎、彎、照、遠、人。征、婦、不、知、麤、韃、苦。猶、描、眉、嫵、鬥。時、新。

又 丁 玄 一  
七 絕

雲、高、風、健、雁、翎、開。九、合、工、良、月、殿、材。掛、上、天、山、猶、未、定。越、王、端、不、射、潮、來。

又 胡 恆  
七 絕

一、彎、新、月、半、彎、弓。雲、作、韜、衣、挂、碧、空。只、爲、蟾、關、門、乍、啓。清、輝、射、出、廣、寒、宮。

又 謝 證 返  
七 絕

竟、夕、蛾、眉、畫、未、工。何、人、曾、挽、六、鈞、弓。我、疑、夸、父、前、追、日。射、罷、雲、霓、挂、碧、空。

秋、露、如、珠  
錢 玄 機  
七 絕

留、得、殘、荷、破、曉、看。輕、勻、仙、露、走、珠、盤。可、能、乞、與、貧、家、女。綴、上、釵、頭、當、小、環。

又 江 慧 濟  
七 絕

紅、蓼、花、疏、老、碧、梧。空、庭、滴、翠、露、如、珠。池、蓮、猶、自、迎、朝、日。錯、落、荷、叢、醉、白、鳥。

又 王 悟 淡  
七 絕

珠、承、仙、掌、露、團、團。銀、漢、無、聲、轉、玉、盤。用 成 句溼、透、中、庭、丹、桂、影。月、華、如、水、夜、光。

寒。

姚姬傳真人送林玄涵南行 壬戌八月初五日

秋風一路誦南華。雲擁祥暉處士家。祖德宗功留久遠。明年待看吉祥花。玄涵君出都。爰依前送玄虛道。葬之例餞之。並贈別詞。仰各和贈。

和 姚真人原韻餞玄涵 丁亥一

英年卓犖擅才華。新府洪都問世家。珍重昨宵春有約。來年風信上陽花。

又 胡悟恆

秋高氣爽月初華。陸地神仙尙戀家。五老峯頭且相待。與君重看木樨花。

馮仙送林玄涵南行 壬戌八月初七日

欲唱驪歌別有情。斯人如去泣蒼生。天涯秋色萋萋滿。送子西江萬里程。唉君行時吾奉命送君也。見天涯秋色。卽見我耳。昔二疏去國。太史既記其事。當時士大夫集送於上東門。後世復圖其狀爲永念。佳話傳流。唐韓昌黎藉以送太傅楊公。集諸士夫爲詩文。而獨惜當時無工畫者。雖文章之餘波。然有畫實足以慰人落寞而傳流後來也。帝師以是故。特仰範君爲涵君作一驪唱江瀕折柳枝之圖。同繪送行機。虛玄恆益悟諸人郵亭觴別。歌舞歡呼。端賴

唱 酬

範君寫生妙手矣。

和 馮仙原韻餞玄涵

張慧真

梅鶴閒怡物外情。逋仙有幸證三生。廬山真面今無恙。明月依依伴客程。

又 陳謙紀

章貢雙流舊有情。廿年宦轍嘆浮生。而今更觸滄桑感。一路風烟亂客程。

又 丁玄一

醉引驪歌酒不情。圭窗猶自侍先生。秋風了解春花意。莫使山程讓水程。

又 張憤覺

人間何事最傷情。贈別長亭百感生。贏得畫圖秋一色。月明萬里壯歸程。



送林君之臨歸去園

壬戌八月七日

馮仙守壇

欲唱驪歌別有情斯人如去

送蒼生天涯秋色暮波送

子一程復一程

喚君新時奉

命送君也見天涯秋色即我耳吟

羨乾君在佳極昔三疏去國太

史既記其事當時士大夫集送

於上東門後世復圖其狀為

永念佳話傳流唐韓昌黎報

以送太傅楊公集諸士夫為詩

文而獨惜當時無二友者

雖文章之波瀾並有在矣

是以慰人庶實而傳流後世

來也

帝師以是故特仰乾君為仙君作

一驪唱江瀕抄柳枝之圖因徐

送行之機之靈之三悟恒悟益

覺平悟真諸人郵亭觴別

歌舞歡呼端賴乾君為生

妙手也

妙手也

吳愈作善範扶

豐

兼

# 劉盼蟾子道書三種

一曰 敲躡洞章 挈修道之範圍

一曰 濫熿易攷 講洛書之儒貫

一曰 道源精微 實修真之寶鑑

是書皆掃滌邪說淺近易知茲由本社覓得原版刷  
印成帙每部六本定價洋三元

北京悟善總社發行舍啓



# 悟善總社壬戌提度大會紀略

## 開會前之籌備

純陽帝師諭。唉。人之亡後。無不欲求超度。而對於父母兒女。尤為急切。現值上帝清查冥府之期。最不易得。幸勿錯此機會。余擬自本年中元節起。至明年十月晦止。實施提度大會。凡社員及非社員之眷屬兒女親友。均可求度。重罪度。輕罪度。無罪度。脫鬼趣。有德度。早飛昇。仰通知報名。呈壇核示可也。

宏教柳真人傳諭。提度大會事。奉 至聖先天老祖勅命 燃燈古佛總督一切。並勅命 南屏濟佛監壇。

宏教柳真人傳諭。拜懺最關重要。僧道多屬營業性質。自難與神鬼通誠。各僧道能如諸生之善根否。解釋經義。能如諸生之明了否。故欲諸生嗾誦。勝於水



陸道場遠矣。可參酌水陸道場儀式。籌辦一切。香花米穀。均各備妥。明日兩廊爲禮懺所。院內正中置一臺。左右下方各設一臺。中臺乃諸天聖賢仙佛之監壇。左臺供各仙神祇及冥界諸神。右供諸鬼魂。並置招魂幡一竿。提度大會幡一竿。須最長者。紙錢多備。夜不斷焚。以諸魂提到之夜爲限。俾經諸生。九人一班。須誠篤恭敬。整齊嚴肅。明年仍將大舉。此次辦理不善。則明年便作罷也。因今次提出各魂。明年須考察耳。

宏教柳真人核定招魂幡字樣。曰悟善總社求度諸弟子各尊卑及眷屬暨戚友之靈魂接引幡。

諭造清冊一份。書列亡魂姓名。並將在生時特別事蹟。如殉難。或孝節。或旌表。或舉孝廉方正。或辦理公益慈善。或個人慈善。如義田義塾等。或臨終時特別者。倘非正寢。及十惡誤死奇病時疫等類。均一一註明。

諭另開清單一扣。內列某社員求度某某亡魂名字。又另開清單一扣。內列已成仙佛各靈魂。

孚佑帝君 南屏濟佛 同諭。凡主祭及迎送 諸天聖佛暨督辦一切全體事宜。皆請玄機。

任之。凡迎送各 仙神及分祭。皆道彝任之。凡冥壇一切事宜。固真任之。正扶職務。悟得悟真學復輪任之。副扶職務。悟慈學禮誠覺智端輪任之。膽員職務。道彝慧真悟恆分班任之。敏真上香。悟意司茶。涵復司酒。堅覺司燭。淨真謙紀司獻。誠復肅禮。智端爲壇內庶務。覺平爲壇內總傳宣。玄涵爲壇內總指揮。玄夷爲壇門照拂員。慧毅爲院中正臺總照拂員。悟益爲院中左臺照拂員。靈覺爲院中右臺照拂員。廣濟爲冥壇伺應員。定真爲社內總照料員。悟慈正覺二人讀各表冊。

大會之第一日 七月二十六日

旻天大帝張睢陽鎮壇

孚佑帝君臨。何仙余仙方仙羅仙平仙吳仙劉仙黃仙楊仙姚仙隨駕。

南屏濟佛臨。明心尊者明性尊者明燈尊者明鏡尊者淨意尊者淨塵尊者淨慧尊者淨慈尊者隨駕。

孚佑帝君  
南屏濟佛 同諭。今日 諸天仙佛五教至尊及雷斗各部諸王各將皆須回來。爲受提度之亡魂證盟。諸生務各嚴肅。

諸天神將諸上仙真護仙尊神五教諸聖北斗星君九天普化天尊地藏王菩薩元始天尊準提菩薩淑德真君救苦天尊均次第降臨。

斗府隨從天星官侍列於壇左。

雷部諸天神將侍列於壇右。

淑德真君麻姑仙臨。諸女仙隨駕。

南海觀世音菩薩臨。韋陀龍女隨駕。

五教教主臨。

彌勒佛臨。

燃燈古佛臨。

淑德真君諭。今夕提度大會。吾受 孚佑帝君託。因亡靈眷屬有婦女受度。囑

吾來此證盟。

燃燈古佛諭。善哉善哉。諸菩薩佛衆。提度有緣。獎善憫罪。佛法願聞。予願開度。成此盛典。爾諸生信士。有此誠孝。榮其先世。俾皆超拔。如此榮慶。實爲希有。予尤願諸生以此誠信。度及一切衆生。此會功德。更爲無量。予與羣聖仙神諸佛。

當爲汝等共證此盟。爲諸亡親各與授記。俾皆生天證果。善哉善哉。孚佑帝君諭人之執事。前已派出。今派仙之執事。

派南陽真人總司本會一切案牘。派廉悟住接引諸弟子之眷屬已爲仙及神者候度。派魏廣法管理諸亡魂求度事。派胡仙巡查本社。不許非求度之亡魂擅行入壇門。派趙女仙管理諸女魂求度事。派南音宮主虞女仙苦節仙子張女仙接引諸求度之女仙女神。派翊治真君爲肅禮使。

今日 金闕 玉闕均臨。諸生誠敬。小心翼翼。

天下總巡察使者桓侯張臨。

勅封降魔大帝大宋精忠侯武穆王岳臨。

勅封伏魔帝君協天大帝蓋天古佛九天都護法迦藍關臨。

勅封靖海王金闕首導大明鄭成功降。

金闕侍衛大清陝甘總督岳。大明寧南侯左。大宋大將軍狄。大唐左大將軍尉遲。大明中山王徐。大宋蘄王韓。大清東閣大學士左。大明太子太保督師史均次第偕臨。

金闕右相大宋丞相文。大漢上大夫蔣偕臨。

金闕左相大唐首相魏。晉都督羊偕臨。

金闕上相漢丞相諸葛。周太公姜偕臨。

金闕首相商太宰伊。殷微子偕臨。

玄穹高上帝駕臨。

孚佑帝君示。金闕諸聖尊已降。諸人行禮恭迎。玉闕諸聖尊。務各小心。

金母木公赤松子水精子赤帝子正陽帝君齊陽帝君廣成子偕降。

靈寶大天尊元始天尊均臨。

正一天師張降。

至聖先天老祖駕臨。

孚佑帝君諭。速辦提牒。先提已在仙神籍之亡靈到壇聽度。牒式如下。

絳闕大帝  
南屏佛尊 爲牒行提攝事今奉

至聖先天老祖敕旨

諸天仙佛特設提度大會提度關於悟善總分各社及各院弟子信士著有善

行願以功德超度先靈即准所求以勸誠孝茲派宏教真人明陽真人分往所司提攝以下所列諸靈到壇受度

(此處填寫已成仙神之亡靈姓名)

上列各靈仰該真人等火速關提不得延誤須至提牒者

外加年月日蓋用吾印命慧真書牒悟得書符其上牒面書提牒二字尾書右

仰宏教明陽真人執行

牒文焚化符同焚之後即書檄文呈壇蓋牒文乃關提已在仙神籍之亡靈也檄文乃飭提冥界之諸亡魂也檄式如下

勅封五教教主管理三界十方提度神鬼事宜無量普潤壽佛純陽子呂協天慈雲佛南屏子濟為檄行

提度事查有悟善總社諸弟子興辦救世新教及救急會救護團貧民各工廠貧兒各院棲流等所慈善利濟各銀行南北各省賑濟水旱諸災近畿籌賑戰役兵災超度戰爭死亡諸將卒擬辦萬國紅卍字會等一切諸大功德莫不悉心殫力慘淡經營存己溺己飢之心心無不盡行無不實今值清查冥府之期自應將以下所列該社各弟子之亡親分別提度

(此處寫各亡魂姓名)

上列各亡魂仰冥府九幽使者飭即護送來壇毋得違延干咎檄到火速遵行切切此檄

下書勅封都冥王九幽使者殷帝紂遵此

外加年月日慧真恭書悟得畫符呈壇標日用寶封面書督理提度大會上立宮封封背書右仰都冥王府開拆

仰悟得加畫飭冥府檄魂例符及避陰符驅邪符禁引外魂諸符

孚佑帝君  
南屏濟佛

諭已派職之諸仙均各就職其已派職之諸生亦仰齊集因冥界諸王及神將傳到也諸生多飲酒以助陽氣並焚避陰符

本社土地引本坊土地率全國土地到

全國社神齊到

全國都城隍林則徐特趨侍壇

京兆都城隍劉墉率全國各省都城隍各府城隍各縣城隍到

一殿王秦。二殿王包。三殿王曹。四殿王霍。五殿王張。六殿王袁。七殿王洪。八殿

王毛九殿王施十殿王生魂齊到。

九幽使者都冥王帝股紂到。

佛諭。今夕提度諸魂。仰爾冥王奉檄。即飭各屬分別將諸亡魂申送來社。如有罪犯。亦各押解前來。統限明日戌刻送齊繳旨。毋得違誤干咎。

宏教明陽真人捧牒關提覆命。諸男女仙神之靈均已齊集。尚有一二名在查尋中。

孚佑帝君南屏濟佛諭。諸生有眷屬與列者。可向院中左臺行禮。諸仙神既到。可各先受

享。均候明日開度。

聖祖先乞迴鑿。諸神均仍留壇監察。檄文仍仰宏教明陽真人遵前諭執行。統限二

十七日戌刻到齊候度。諸生速焚檄文。焚後停乩。但諸天仙佛神祇均在本

壇。勿停香煙。仍宜格外誠敬。

大會之第二日 七月二十七日

孚佑帝君南屏濟佛諭。吾等適往遊幽明界。親自查視。凡屬本社親屬來此受提度者。或

有未審門徑。或守界尊神未識其為弟子親屬。或應受度之亡魂。往往拒而不

納。故吾等親往查核也。



添派玄虛道彝爲幽歸善法相。每一亡魂去時。大聲誦二偈語曰。歸善勿忘。否難超昇八字。派悟真爲靈魂特講員。講明衆魂所以得脫離苦趣之旨。其任最爲重要。係屬大典。蓋神佛借人口以開化諸魂也。

十殿判官檢名。

派慧真依次唱應提度先靈之名。受提度去時。二相卽誦上列之二偈語。迨至終畢時。悟真悟得學復演先天大道與古佛微旨。

先提度已在仙神籍之亡靈

依次度畢

孚佑帝君諭。仙佛亡靈雖已度畢。而壇前尙有仙神侍側。大約後嗣不知。未註者有之。辦事人審查未清者有之。且有極尊神在焉。固因此次日期匆促。亦由未見過提度大典。故誤點實多。全未將壇諭一字一句研究於字裏行間也。諸天已度仙佛敕回。各神皆歸就職。凡已度者。悉書位供奉社內。諸尊佛祖現在多已返駕。冥魂亦未克全齊。先將開度冥魂辦法開示。儘今夜預備。

一 諸求度人明日皆須於申刻齊集。

二 求度亡魂。各按名書一牌位。並製小紙旗。待開度時。求度人各自一

一捧至壇前聽度。

三 按求度冥魂數目。預書空白度牒。以備開度時。按名填寫姓名及提度  
如下。

為度引事今憑

諸尊佛祖提度第一次大會特度（此處留一行填寫姓名及提度  
判語）合行發給度牒執證

右給受度人○○○

年

月

日給

上加吾印面書

純陽南屏

飭給

並用硃

四 派慧真道彝當壇填牒。派正覺悟慈呼名報到。派悟默廣濟持旛引  
導。並先備紙旛二。

五 如諸生明日申刻未到。則請 神錄罰。如亡魂有漏未提到。則責提

員宏教明陽二真人。

善

業

悟善總社壬戌提度大會紀略

今晚諸生但誦經說法。以悟各魂。俾自求度。關係甚大。切勿大意。仰各速照所諭。備置一切。不得違誤。明日三時開壇。四時開度。

大會之第三日 七月二十八日

孚佑帝君 南屏濟佛 諭。速將各小旗分插院內。度牒備齊後。即行開度。先請玄機領眾人。至諸天佛前行禮。誦經一遍。院中不許人立。

於院中滿奠酒。侍壇者均各多飲。將冥魂冊呈壇後。再送冥神位前。

誦經完。即按次呼名。由求度人至小旗處捧牌位。隨執旛者詣壇前。由報名者呼某名到。隨由壇判。按照判語。填入度牒。當壇焚化。給予冥魂。再由執旛者隨導至原處。執旛二人。一去一來。不可錯亂。焚度牒時。由玄虛覺平高聲誦昨夜所示二偈語。每名冥魂退出門。再傳次名。免致淆亂。

各職員不得擅離。各自靜默。將天棚速揭開。仰眾冥魂聽名受度。

恭請 諸尊仙神鑒臨開度。閒人避去。即呼名。依次度畢

玄機速率全體恭送 三清五老 西方諸聖。

恭送 諸天聖賢仙佛。

恭送 燃燈古佛。至聖先天老祖。及 諸仙神駕。

恭送 冥間諸神。及一切神祇。

孚佑帝君 南屏濟佛 諭門外尚有亡魂在此待度何耶。約有二三家亡親。唉。不必言矣。容俟下期再核。此次舉行頗違初衷。諸生不求其實。今雖提度。如有虧行。仍干墮落。三年尚待考核也。吾等亦同返矣。

宏教柳真人諭。帝師及 濟佛心頗歉然。因未度得一個永免輪迴也。觀此可知數矣。

謹按此次提度大會。計求度先靈三百七十三名。提未到壇者四十名。已受度者三百三十三名。各先靈提度到壇及受度情形暨判語。均各不同。備極靈異。未及詳載。

### 閉會後之訓諭及奉祀

孚佑帝君 南屏濟佛 於八月初二日同諭。諸生連日辛勤。誠意尙孚。元神均各回復。未中陰氣。大佳大佳。此次提度。乃因人鬼兩途。善功太少。惡業太多。以致人世備受水旱兵疫諸災。冥間備受刑獄餓畜諸苦。余等目睹斯狀。實不忍視。塵世但知

造孽之人。善惡必報。而不知陰司之報。尤甚百倍。蓋本身作惡。或無功德。歿後已受諸罪。而其後嗣。在人世上不知懺悔。或更加惡業種種慘報。累及亡親。吾等懇奏 天庭。施行提度。上帝初不允許。關聖 雷祖與 桓侯尤爲嚴厲。意謂此次清查冥界。若稍寬縱。恐該魂等投生。仍舊怙惡不悛。則下元一甲子中。又不得太平日矣。吾等乃轉懇 三清尊聖。同爲緩頰。上帝諸聖。仍以天案已定。不允挽回。吾等遂又同謁 極樂國諸佛前。涕泣陳請。並各具誓願。不敢市恩徇情。但予彰惡揚報。使鬼魂知所警惕。使人世知所改悔。佛乃轉商。苦口說法。始蒙 上帝與 諸聖首肯。欽任燃燈古佛監臨。吾等方敢宣示施行。意在諸生了解此旨。必能如君子問災不問福之義。以相虔求。而不料諸生竟皆心存奢望。開列全家。羣欲舉宅昇仙。甚或不施功德。而於默禱之時。俱求全度登天。既無人世上之勛業。又無本社內之功德。往往單册未開。私填牌位。強入班次。關聖 桓侯均欲開法壇立予冥判。均經 燃燈古佛一笑止之。玉帝因此返駕。而應度者亦因此受損不淺。然既爲我弟子。亦只好以其心待之。不能計及深遠。可見修道者。悉好虛僞之一斑也。

閉會以後。數日來造冊註案。及分知各該管仙神。忙碌非常。原意每姓只度一二名。度後卽永免輪迴。嗣見求度太多。且有不認絲毫功德者。亦求度全家。何能如吾等初旨乎。只得各如所願而已。但此後仍視各求者之功過。倘無功德可錄。至考核時大計再訂。若有過惡。雖現度至極尊極優。亦准該管諸神仙隨時褫奪。立予加倍墮落。故爾諸生。仍當臨深履薄也。

此次求度所繳之款。催收齊後。一律交付玄機收存。無論如何緊急空乏。不得移動分文。留爲諸人作實在有益之功德也。非吾兩人同諭。不得違奉施行。雖吾兩人只一諭者亦無效。

此次大會社員中不知者不及者無力者頗屬多數。自今日至明年十月底止。期內均許求度。如有特別功德者。准開特壇。

晉封伯爵准赴絳闕聞道浙江全省都城隍

即此次大會受度者

代表衆亡靈訓詞曰。

孚佑帝君南屏濟佛 此次特恩。優異至極。固由上天之慈悲。亦由人事上功德所感應。

生前僅十之二三。因子孫之功德轉十之七八。大凡人生易立功德。一爲鬼則無可立功。全賴子孫之補救。且鬼無過惡。數十年死而爲嚮。更無功德之可言。

今夕余代表衆亡靈來壇。蓋欲借此警世。若於夢中相告。一恐牽惹俗情。一恐人少信仰。轉不如憑乩之有靈蹟也。諸君功德不過如是。而先靈之受恩太深。何以克報。將來本社尙有重於此次大會者。諸君當特別留心。且在社設位。卽不啻千秋俎豆。不但本社爲人修行之所。且爲先靈永久受享之地。蓋神若愈尊。則離家愈淡。既皆依附本社。較之配享各祠廟者。顯榮多倍。此實異數。勿淺視之。

孚佑帝君十二月十二日諭。吾前稟承 燃燈古佛特開提度大會。係屬特典。不料諸人於提度之後。視爲社中應有之文章。至今各先靈牌無一立者。仰遵照前諭。將已提度之各先靈供祀於本總社內。仙班神職分爲兩排。居於正中。餘列兩旁配享等因。本總社遵經創辦追遠堂。供祀各先靈牌位。於癸亥正月二十八日成立。行安位禮。嗣後各位先靈仍可陸續加入。

姚姬傳真人癸亥二月初四日傳 帝師諭。命通知各社員之已提度未入堂者。速卽補入。並 示以待齊備後。帝師 濟佛同臨。親開法壇。邀請提調各先靈親蒞堂中受享。並與其子孫宣示訓詞。及未了諸要事。傳述冥界賞罰以

勸世人。關係最大。



善 業 悟善總社壬戌提度大會紀略



善

業

悟善總社壬戌提度大會紀略



悟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辛酉六月份 (續第二卷第七期)

誌 要 學 靈

姓名	地址	名號數	備	考
張希孟	外左三區棲流所三號	一		
孟趙氏	外左三區棲流所八號	二		
劉張氏	外左三區土地廟一號	四		
許李氏	畢家胡同三號	五		
郝王氏	外左三區雷震口七號	六		
金謝氏	外左三區炕兒胡同二號	七		
李老姑娘	外左三區下頭條十號	八		
陳老姑娘	外左三區後河沿四十一號	九		
劉王氏	外左三區下塘刀胡同二號	十		
崇李氏	內右四區石碑大院十八號	十一		
連董氏	內右四區柳家大門九號	十二		
那世氏	西直門化皮廠十九號	十四		
廷愛氏	內右四區羅兒胡同十七號	十五		
姜雙氏	內右四區新街口	十六		
慶富氏	內右四區東黨胡同四號	十七		

第 二 卷 第 八 期

成馬氏	西直門內火藥局十二號	十八
柏多哩	西直門內天一堂胡同二百五十二號	二十
汪趙氏	外右五區牟家井五號	二十一
斌毛氏	內左四區柏林寺六號	二十二
桂山	內左四區前永康胡同十五號	二十三
松李氏	內左四區王駙馬胡同二十號	二十四
王錫山	內左四區蔣家胡同二十六號	二十五
甯周氏	外左五區蘇家坡十六號	二十七
松吉山	內左四區東城根四十一號	二十九
德林	內左四區草廠四號	三十
恆永	內右二區營房十四號	三十一
張管氏	內右二區庫資胡同十一號	三十二
李門氏	內右二區南順城街六十二號	三十四
海賈氏	內右二區南順城街六十三號	三十五
何李氏	內右二區南半壁街十八號	三十六
德李氏	內右二區烟筒胡同十八號	三十七
李張氏	內右二區中街五號	三十八
李德春	外左五區十五間房七號	三十九

靈 學 要 誌

張永慶	吳德順	王王氏	晏張氏	吳瑞氏	關顧氏	存張氏	于王氏	吉楊氏	王高氏	庫富氏	左李氏	崔龐氏	王袁氏	慶方氏	申李氏	恩寶氏	金定氏
外左五區十五間房十二號	內左三區交道口頭條	內左三區國祥胡同十號	內左三區草廠六十二號	內左四區北水關城根路西小胡同	內左三區鼓樓灣	內左三區沙駱胡同十五號	內左三區車輦店胡同四十八號	內左三區花園小街	內左三區琉璃寺胡同七號	內右三區西海南河沿四號	內右三區西海北河沿八號	內右三區西官房二號	內右三區中官房六號	內右三區醬坊大院四號	白雲觀前張家房	內右二區西鐵匠胡同四十號	內右二區宗帽二條十三號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善業 悟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善 業 僑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王永福	外左四區沙土山十一號	六十一
閣開泰	外左四區東大地十號	六十二
花生阿	外左四區南崗子二十四號	六十三
郭陳氏	外左四區南崗子三十七號	六十四
富玉氏	外左四區南崗子四十六號	六十五
王劉氏	外左四區葱店後街一號	六十六
文恩氏	外左四區葱店前街一號	六十七
李王氏	外左四區西塘洗泊街二十八號	六十八
羅畢氏	外左四區紅喬前街十三號	六十九
王殿元	外左四區石版胡同二十三號	七十
郎常立	外右三區圓音寺五號	七十一
傅德山	外右三區報國寺東夾道五號	七十二
曹李氏	外右三區報國寺東夾道三號	七十三
程范氏	外右三區下斜街二十六號	七十四
張張氏	外右三區下斜街三十一號	七十五
伊克坦布	外右三區廣安胡同二號	七十六
門趙氏	外右三區小橋二十四號	七十七
周葛氏	外右三區儲庫營九號	七十八

靈 學 要 誌

趙方氏	外右三區後河沿六號	七十九
王德義	外右三區報國寺西夾道九號	八十
沙張氏	外右四區牛街沙欄胡同十八號	八十一
馬劉氏	外右四區牛街大胡同三號	八十二
趙李氏	外右四區牛街一百二十五號	八十三
滿楊氏	外右四區牛街羊肉胡同一號	八十四
連楊氏	外右四區牛街羊肉胡同一號	八十五
謝白氏	外右四區大川淀十八號	八十六
耿羅氏	外右四區畢家胡同五號	八十七
童施氏	外右四區彰儀門菜園五號	八十八
李石氏	外右四區廣渠門外大王墳	八十九
柳蔡氏	外右四區牛街羊肉胡同一號	九十
楊李氏	外右五區王家大院六號	九十一
文于氏	外右五區黑窩廠五號	九十二
呂張氏	外右五區糖房胡同五號	九十三
許史氏	外右五區聖佑寺八號	九十四
王張氏	外右五區南橫街七十二號	九十五
宋莊氏	外右五區晉太高廟九號	九十六
張崔氏		

善業 悟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魏志徵	外右五區粉房琉璃街一〇七號	九十七	
張王氏	外右五區粉房琉璃街七號	九十八	
張興	外左五區槐樹院一號	九十九	
楊陳氏	外左五區十五間房五號	一百	
共計九十一戶共付大洋一百八十二元			

悟善總社新增養老券一覽表

姓名	地址	名號	備考
芮德安	內右四區草料鋪胡同三號	一	
關順	內右二區廣寧伯街二十三號	三	
馬德祿	左安門外二王坟	四	
羅萬氏	外右一區琉璃廠西門武昌會館	五	
王雙氏	內左四區鞭管胡同二號	六	
存石氏	外右五區黑窯廠三十七號	七	
姚王氏	內右四區南小街葱店二十七號	八	
常鄭泰	內右四區前車胡同四十六號	十	
楊郭氏	外右三區小橋十五號	十一	
劉王氏	廣安門外北手帕口內	十二	

誌 要 學 覽

周 龐 氏	內左四區手帕胡同十五號	十三
常 關 氏	內左四區甜水井六號	十四
金 士 泉	內左四區堂子胡同五號	十五
朱 鄭 氏	內左四區北弓匠營二十五號	十六
那 斌 甫	內左四區東城根四十八號	十七
王 奎 氏	外右一區余家胡同四號	十八
伊 崇 阿	中二區圖樣山七號	十九
高 賈 氏	中二區蘇花胡同一號	二十
王 滿 氏	外右一區延壽寺街三十五號	二十一
張 常 氏	中二區剪子巷十三號	二十二
羅 鄧 氏	中二區西岔二十五號	二十三
金 劉 氏	中二區鑄錫房九號	二十四
孫 郭 氏	外右五區黑窩廠十五號	二十五
高 靳 氏	外右五區城隍廟街十號	二十六
陶 朱 氏	外右五區黑窩廠二十六號	二十七
斌 祥	內右二區孟端胡同十四號	二十八
王 范 氏	外右一區東北園十五號	二十九
馬 王 氏	外右一區東北園一百二十六號	三十

善 業 悟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善業 悟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第 二 卷 第 八 期

李鄭氏	外右一區烏市後身三十號	三十一
孟張氏	外右一區永光寺中街二十四號	三十二
包楊氏	外右三區校場二條三十四號	三十三
唐包氏	外右三區校場二條三十四號	三十四
常山	內右一區太僕寺街十四號	三十五
楊王氏	內右一區官馬司三號	三十六
孟張氏	內右一區官馬司二十六號	三十七
王玉氏	內右四區北順城街三十九號	三十八
李成秀	內右二區光彩胡同五號	三十九
松畢氏	內右四區弓匠營二十三號	四十
常興	內右四區錢筒子胡同三號	四十一
張慶喜	內右四區新街口北大街三十七號	四十二
孫玉	內右二區浸水河二十七號	四十三
黃彥水	外右三區葱店四號	四十四
吳何氏	外右三區小橋六號	四十五
蘇張氏	外右三區上斜街三十二號	四十六
朱牛氏	外右三區小橋十號	四十七
海氏	外右三區西南三條十號	四十八

楊榮	吳郭氏	文喜	熊趙氏	張李氏	韓修氏	吳胡氏	文鄂氏	師永泰	吉趙氏	孫李氏	滿成瑞	魏張氏	王張氏	趙方氏	曹玉奎	德王氏	李興
外左四區新西里一號	外右三區芝蔴店二號	外右三區營房西南二條三號	外右三區轆轤靶胡同四號	內右二區南順城街二十三號	內右二區口袋胡同七號	內左四區北水關城根小胡同一百三十二號	內左二區梅竹胡同十三號	外左一區草廠五條一號	內左三區王佐胡同十四號	阜城門外南驢市口萬明寺十六號	外左四區三教宮四號	外左三區棲流所八號	內左三區順天府東夾道三十號	外左三區後河沿六號	外右三區報國寺東夾道三號	外右三區西南二條五號	外右三區南大道二號
六十六	六十五	六十四	六十三	六十二	六十一	六十	五十九	五十八	五十七	五十六	五十五	五十四	五十三	五十二	五十一	五十	四十九

善業 悟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第 二 卷 第 八 期

陳 樊 氏	內左四區東門倉三十七號	六十七
緒 趙 氏	內左四區東城根六十八號	六十八
關 喜	朝陽門外神路街真武廟內	六十九
于 景 春	內左四區月牙胡同十六號	七十
王 瑞 鳳	內右四區新街口八十八號	七十一
伊 張 氏	朝陽門外南營房南海慧寺路西	七十二
王 戴 氏	中一區油漆作二十八號	七十三
趙 宣 氏	內右一區缸瓦市十四號	七十四
李 張 氏	東便門外半壁店	七十五
白 高 氏	外左三區下二條三十九號	七十六
常 恩 奎	外左三區下二條八號	七十七
何 趙 氏	內右二區小院胡同二十四號	七十八
王 德 山	外左三區四川營四號	七十九
何 氏	廣渠門外大交亭	八十
雙 喜	內左三區方磚廠延壽院廟內	八十一
秦 宋 氏	內左四區柏林寺胡同五號	八十二
任 張 氏	西便門外白雲觀西會廠門	八十三
陳 徐 氏	外左五區藥王廟後身六號	八十四

尙楊氏  
趙催氏

內右二區拾飯寺十二號

內左四區柏林寺胡同八號

共計八十四戶共付大洋一百六十八元

八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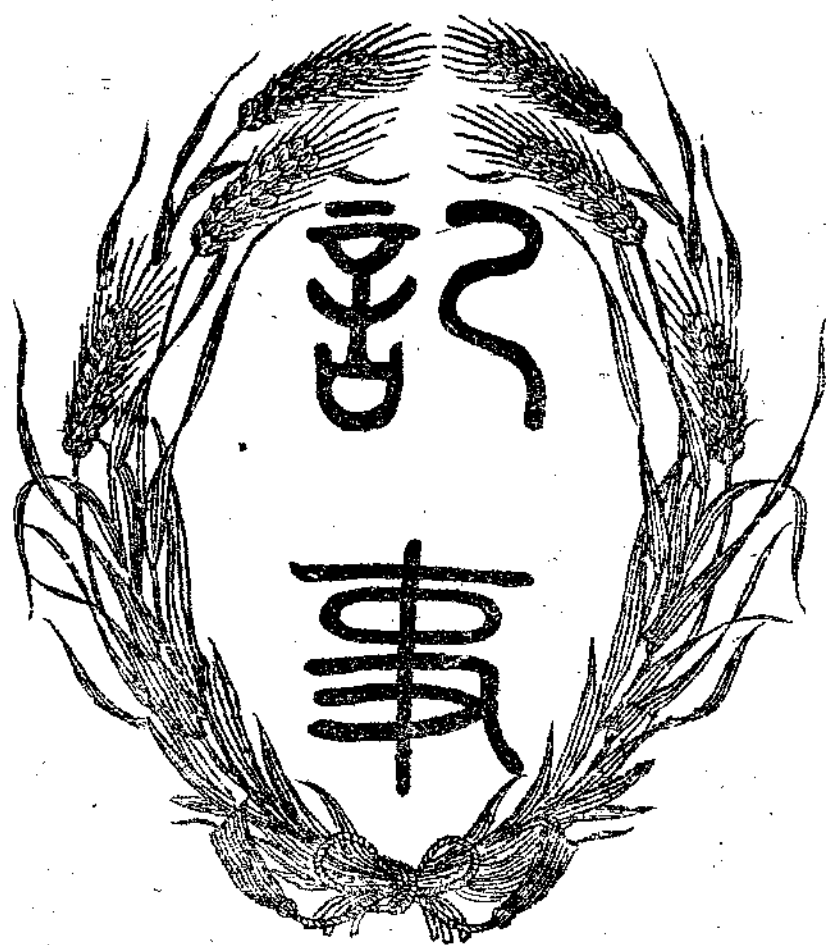
八十六



悟善總社發給養老券一覽表

善  
業  
活善總社發給老券一覽著





# 樵陽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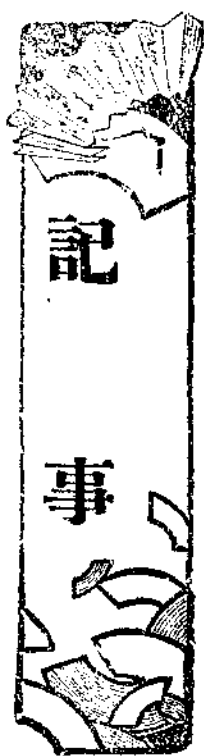
是經乃三天秘旨由 純陽帝君與

許祖都仙授之樵陽有 純陽帝君及

白玉蟾仙師各序此係江西洪崖道院

寄售每部價洋壹角

北京悟善總社發行舍啓



壬戌八月初四日

孚佑帝君臨

動靜之理。諸人大多明了。靜爲先天。爲靈之發見。悟澈極明。吾曾屢試之矣。靈之爲靈。非奇誕所擬。純乎淨靜。則靈矣。卽誠則明之道也。諸相非相。卽見如來。亦如是耳。豈奇誕哉。慧濟頗悉靈之用。尙未化耳。其得靈者。靈其事。未靈其理。特尙差一間也。諸人靈光皆甚好。而玄虛悟澈。則尤易淨靜。故吾每以之爲試。以先發其靈之體。亦有深意在也。華核則尤進矣。吾知其年尙幼。不欲過用其靈。恐礙其體質之發育。惜之卽留爲大用。玄虛不可常用其靈。蓋靈之用於外。係靈之散。非有道功以回復之。日散而不聚。其人不過十年。若先天足者。能倍之。故年幼與體弱者。皆不宜外用其靈也。

訓侯海虛云。瓊枝玉樹有真因。末路浮薄知幾人。恩仇黯然難別見。個中獨看



范使君。

訓樊幻身云。怪天怪地萬非仙。仙子真元個個傳。只爲迷渾方寸地。吾心不識  
又尋仙。

哈哈。汝還未悟耶。黠者過之。愚者不及也。

呈報七月分收支冊

如例存查。各處已認之建築等費。從速催收。

玄機由津回京參謁

此次辛勞。積功非淺。餘見前諭。

今日秋雨雖未降得。晚涼已覺中人。諸人可各加衣歸息。

壬戌八月初十日

小鶴仙降

玄機今日特臨。文壇亦增色多矣。無怪姚吳宋諸真人先期約同來也。

姚姬傳真人降

休言老衲坐罽雲石上。曾留舊日因文字。有緣須記取千秋名望我同君。

玄機君我此詩猶言我輩昔年舊緣也。因君不常到文壇。故於舊情罕所語。每見君不禁思前事如昨。而君身已異。惟我曉然。君則未免茫然爲可憾耳。唉。惟性終不可變。勉修內外。相見有期。今但以似故非故。相與論文講道。又未始非隔世一大趣事也。宋延清真人。吳穀人仙子。趁君惠臨文壇之隙。卽刻來矣。至於答問事實。非吾輩所當與聞。吾輩但以風月爲情。以期有關於文化已耳。唯君問又不可不答。俟談次以詩聯示意焉。

宋吳二真人聞玄機君有事。他們中途逃跑了。我還與玄君周旋罷。笑話。其實詩文聚會本閒情。且須人之情趣與詩思。情思未屬。卽不妨他日。非二真人有意不來也。我說罷。還是給詩。因以隱語問者必以隱答。慣例如此。勿怪我也。助君成業二神仙。一個南邊一北邊。風信吹來無有誤。只須仰面看青天。此開端耳。侍者各誠心。勿少參雜念頭。我便能漫漫逐件說出。天命曾垂五歲前。事無差錯莫流連。由仁適義真心做。意志始終總要堅。縱任魔高千萬丈。勿疑勿滯守中間。勇而不蹈危崎境。穩克奮飛著足先。噫。此中勿涉涯涘。勿誤先機也。

既往事兒何可思。神機世態兩忘之。只從善字真心做。一路康衢任爾馳。大功成矣復何疑。縱有微波難懷之。惟獨仁慈堪救劫。化人革面有醒時。入那邊呀。聽我道來。

急功近利恐難爲。世變蠅蟻豈可知。以詐行仁猶見惡。東風不競欲從誰。

金粟滿倉有盡時。若從人欲足誰知。大賢大聖猶尙儉。設教從今戒奢靡。

然此由教一方言之也。若聖人受命。以欲從人。不以人從欲。是又不可徒拘儉字。惟行之有道。在善於駕馭。然而在大不在小。在治與權。而不在教與經。故

帝師設教不尙利。而又知人之非斯。無以驅馳之也。故明示以道德。而實予以利益。蓋以利爲教。誠不可訓。而不得已之苦衷。實有厲權於經之意。其實猶曲爲經也。爲弟子者。正宜反求諸己。務體 帝師之微旨。而不致有所隕越。顛墜先型也。則區區之外言。固無害於吾事也。亦明甚。况立機慧濟。皆爲豪傑之士。慧真悟真。悟得學復悟恆等。皆百折不迴之士。雖其中不無因外激而致有一二忿言。要其中不可謂有他。亦且無絲毫於同儕也。有此數君。以奉承 帝師之休命。前途方大。功亦將屆。諸子其努力從立子之所提示者。以勉赴之。勿或

墮也。此因玄子問事。吾以吾意勸諸生也。與玄子無與焉。

東西相遇便成功。事業從今學老農。但盡耕雲休著意。握苗長者怨天公。此語最要。玄君細思自解。以君之爲善。幾乎破產爲之。使費力不成。或遺累君之家。神又何在天。又何理。世上又何須有善人耶。天聽不遠。今報最速。不容有絲髮或爽。但須十分加意。切弗少誤。天下蒼生。實所至盼。

天意豈能中移。君但實事求是。勿惑間言。神不誑語。况設壇垂教。乃帝君先師耶。勉哉。切切。其難處自有神助。君但持正而行。執法不苟。有敢違者。不惟神明殛之。衆人亦所不容。正義在而羣魔退。吾社在興起之際。夫何懼賊民賊義之外魔乎。勿自餒也。○○前惟君所行矣。吾言至此。俟後暇。再暢談。

壬戌八月十三日

何仙降

廣德由南京分社來京參謁

廣德君破產爲善。帝師早已上奏。今固不能明告。他日自知。帝師命君前來正爲整飭分社。擴張善業。俾與可詳細商酌。力助進行起見。君路途勞頓。正

須休息數日。候下期。帝師必有詳諭相示也。惟以吾之見。分社諸事皆極好。惟治病之告白。宜稍隱也。君其勉之。

壬戌八月十七日

何仙降

今日。師駕臨後。當爲江南分社籌議辦法也。前奉。師命。凡分社事宜。命予管理。今得廣德。吾之分社功德可從此廣矣。然安得如許廣德耶。

孚佑帝君臨

今此社成立。規模半就。功差一簣。不有諸生努力前進。教何由大。教何由正。更何由絲延且枝葉之哉。諸人實無所黨。皆所以促進吾教務達。○盛期耳。前所有諸節湊。皆神預使。但使爾等經過若干艱險。盡心民瘼。爲吾國開創一新紀元。挽萬世未盡之劫灰。端在於斯。切切其各勉之。

訓王可成云。尙解皈依發願真。佛心知見務虔誠。杏林深究生人術。有此功能亦足成。

廣德來

頃聞機濟所議南社辦法甚妥。均准照行。惟經費就地籌募。吾與濟佛共佑。必易集事。總社開端接濟。後來援例。恐難爲繼。然此次事屬創始。不有獎功。何以勸善。况廣德破產創社。尤爲人所難能。半載支持。殊非易易。且當此捐款未收。青黃不接。當濟眉急。他日再由分社歸還。以爲創始者勸。再大體既具。首宜統一事權。此後半壁重肩。惟廣德任之。毋固辭。一切規章。仰卽遵守總社範圍。自行釐訂。惟用人一事。首宜慎選。勿以貌取而誤認真誠。勿以舌巧而信其勤敏。蹈我已失之轍也。南京佈置妥貼。再往蘇州。依次而浙。蓋分社原貴擴充。然亦不可躐等。吾數年來所以慎重分社者。與其名實不克符。毋寧慎之於始。故辦一處。卽須收一處之功。將來發達。汝力不逮。再派人去。此時放膽進行。勿畏怯。勿依賴。以後凡關分社一切。總社中亦須有專責管理之人。庶便接洽。以收指臂之效。可卽著悟得兼司此事。

何仙降

帝師留諭各處分社。均應仍歸總社轄之。並囑慧濟此次返皖之便。可赴寧蘇浙贛皖蕪等處一行。爲我創社。先聲所至。必奏全功。懸獎以待。跂予望之。

壬戌八月十九日

吳仙降

今日 老祖爲消○○之劫。召集 諸天仙佛會議。約未末卽臨。與諸生有要訓。本社重要各職方均齊集。切切。

凝陽帝君李

正陽帝君鍾

孚佑帝君同時偕臨

孚佑帝君曰。噫。秋風逼人。諸生皆安好無恙乎。噫。臨准如何得了。是否有法。吾師之意看來如何。

正陽帝君曰。適在議席。大士曾有提議。消去四分。但 凌霄勅旨。據 張總巡查奏稱。民心至今惡念未消。非澈底痛懲不可。

孚佑帝君曰。師可否再率弟子籲懇減免。

正陽帝君曰。唉。且俟。 老祖駕臨。同力商求。再奪可也。

凝陽帝君曰。老拐心最慈。見不得這些話。唉。老呂。這些年北地災劫。減免多少。

都是你的力量。你這悟善社的弟子。出了多少心力。立了多少功德。都是你培教所致。人民受了多大福惠。實在欣佩欣佩。現在又要勞諸子著忙出力了麼。我慣說些是瘋非瘋的快活話。今日故借此以表我同道弟兄所談情形也。

孚佑帝君曰。謬獎了。謬獎了。我本慈願救度衆生。此乃應盡之力。卽吾社弟子所立功德。亦爲彼等自有。與我何預。吾不過提醒耳。

至聖先天老祖臨

諸子誠哉。吾今自樞府散議來。知歷年已過之功德。惟此社諸子爲多。但今後更多於昔。務各努力前進。以滿志願。俾早歸證。勿再留戀。此娑婆以還清淨。吾之所以督促汝修者。蓋欲免在塵濁久墮也。

孚佑帝君諭

定真來。老祖甚有意於汝。汝須於重九以前。將房交齊。勿誤。我師弟盡公與私。豈有遲延。亦恐他神相察耳。謂子懶。卽謂我懶。速竣工。切切。無論如何。重九前切須移至新社。以免外間再有閒言。

壬戌八月二十日

記事



姚姬傳真人降

今吾與彝君賣弄一番斧兒。大頑特頑也。我與君說本身本社事。

洛陽幾日學看花。水也清廉山也佳。最好乘閒崧嶺上。古松盤礴亂烟霞。  
洛城自古帝王州。花縣佳名今復留。相勸一杯情更好。冰心一片玉壺秋。  
洛下多才莫漫忘。舟中暮雨對斜陽。英雄名士千秋事。識得西風願已償。  
今日無名公詩仙在此。我不妨多狂幾句。以醒世而赴機也。

洛水吳山處處佳。不妨農賈與桑麻。揮開俗累成豪傑。莫信人言是泰華。  
吳風終競君須識。洛地莫強人已知。從此中原賴長策。指揮若定豈須疑。  
一往直前功便收。鐵戈胡馬幾春秋。勸君急赴功名去。到底麒麟畫白頭。  
吾言可謂顯矣。以知己故耳。

吳楚山光接大荒。平原萬里盡收韁。但須守定何須惑。一代功勳饒有○。  
此詩末句末字。君自知之。吾原句乃姓氏香三字。此一字留君一步也。  
越戈闔甲滿天涯。數不用兵民豈賒。天上開口人不識。須識收瓜在摘瓜。  
不用種而用收字者。不用種而用摘字者。其意在除惡務盡之時也。

壬戌八月二十二日

何仙降

李誠善問事

世俗有一聯語云。若知邀福須求己。各有前因莫羨人。可爲爾所問之判語。至官吏現在吾社者甚多。皆隱居弗與噲伍。外面蟲沙。非吾所知。况老道世外閒雲。並不見有何政治。政由法生。法且未立。政於何有。呵呵。不值一笑。爾心不平太甚。且待後再看。何如。

吾頃從新宅過。此次遷居。可將招待室與發行室同在前面。事實上較便利。何如。

壬戌八月二十三日

平仙降

愛真代鄭子頌問病

荷花零落桂花飄。悟到前因更寂寥。色卽空兮空卽色。珠圓舍利認清宵。此症業緣甚重。須大行功德。於吾詩有效時則病可愈。功德不限一事。但能讀

記事

吾此詩至神會之時。當爲神佑之時。

壬戌八月二十五日

孚佑帝君臨

今日弟子來社者。轉比平時整齊。可喜。

濟緣汝今日來乎。心懷本社。力助善功。雖口齒之餘芬。然勸化之功。實較已資爲尤巨。安得人人如爾耶。吾教成矣。

訓劉玄諦云。真機一發。良會欣逢。汝一門忠厚。誠近世所稀也。

諭玄機云。現在各分社行將開辦。本社先須訂立各項規章。否則分社訂章。何所根據。寄修章程。亦須訂立通行也。

壬戌八月二十六日

蕭仙降

惟有人者。然後有天。此之謂也。人與其仁義之實。天下有不風從之乎。匹夫立志。皇天相從。况其有位有勢者乎。

善範呈擬 孔子聖誕樂章

以經制樂。殊治大體。可卽照用。

壬戌八月二十七日

是日恭逢

至聖先師孔子聖誕之辰。先是前數日文壇

姚姬傳真人示文後。并諭云。吾今奉傳二十七日儒教。教祖至聖先師聖誕特別大舉祝儀之諭。因此二諭。皆關於文壇。故帝師命吾由文壇發表如下。

教主純陽諭。悟善總社立機轉。全社諸生。今奉上立第一宮勅旨。人間所有宗教會團。應於其所尊奉之教祖教主誕世之期。恭行祝典。惟孔教久有宏功於世。今又值下方離亂之時。惟尊孔衛道。方足以轉移世運。今人間天運五千二百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爲儒教大成宗師孔降世之期。應飭所屬宗教會團。詳擬典禮舉行。此勅奉此。查本教係五教會同而成。又屢奉先天始祖上立天帝御勅。以儒教爲救世之主教。今值本教創成之際。適屆先師誕降之辰。自應遵勅。嚴飭該教。詳擬特別典儀禮文。務使較吾等教主舊典

有加而稍殺於始祖。蓋先師配天久矣。位尊德崇。道濟乾坤。與諸尊神古佛。猶有不同。儀必取尊。不嫌於遠。則太牢太羹太樂俎豆籩簋古器古節與始祖無殊。禮則務期於詳。不嫌於親。興拜起降。修贊獻祭。各宜詳盡。修文務期有裨於教。救乎時。言之成章。布之感人。贊文務期其典博。宣之多則讀之眩治。俾釐然有愜於人心。儀成禮備。將永爲教範。四方後昆。當以斯爲觀則。轉移元運。回復災侵。厥繫綦弘。所望於人者在此。卽飭悟善總社救世新教。速卽詳擬以聞。此諭並奉。師諭仍用三獻三跪九叩禮。以從古爲上。各等因。嗣遵擬禮節及樂章呈奉。批示禮節照准。樂章以經判樂。殊洽大體。可卽照用。是日清晨九鐘。同人齋戒沐浴齊集。主祭分祭陪祝及贊引各執事人員。均恪恭將事。禮畢時已近午。茲將祝文及迎神送神三獻飲福各樂章附錄於後。

維天運五千二百四十五年歲在壬戌八月二十七日

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世之辰。某某等謹以牲牢酒醴拜手稽首而陳詞曰。惟

我

先師稟秀尼山。垂精魯國。道冠百王之上。接心傳於堯舜禹湯文武周公。教爲

萬世之宗。訖化澤於東西。朔南海。隅日出。固已泰山梁木。盡人知仰放之私。日月江河。千古識經行之遠。惟是天之誕

聖人也。將以樹人倫之極。則闡王化之宗風。集羣聖而大成。信生民所未有。子臣弟友。以未能而敦勉庸流。禮樂詩書。由刪定而範圍學者。是以當定哀之季。屬板蕩之朝。雖王澤之久。湮乃聖功之獨懋。無其位而有其德。秉袞鉞於素王。樹之教而作之師。振鼓鐘於木鐸。遂用化行周砥。歲歷羲輪。人知聖道之尊。世賴師儒之立。修其天爵。雖王公卿大夫亦失其榮。鑿於人心。無智愚賢不肖。皆循其軌。故其盛也。則炎漢盛唐之代。雖天子亦臨雍講藝。思羽翼乎六經。而其既也。卽西歐東亞之邦。雖遠人亦謁廟瞻型。共醉心於四子。含生負質。奉芹藻而悉沐春風。辨髮犁身。操絃縵而如沾時雨。然後知道之所包者廣。教之所衍者長。宇宙日新而聖學亦日新。天地無盡而儒教亦無盡。世衰道墜。卽不放淫辭。距誠行而燭火無不熄之光。欲去理存以之質。鬼神俟百世而道統有長延之緒。此則不必侈言峻降。祝申伯之崧高。作頌巖瞻。述魯侯之燕喜者也。某某等幸廁修門。謬稱學子。誦經橫舍。習棣棣之威儀。觀禮園橋。見莘莘之俎豆。茲

記事

蓋伏遇

先師受生令旦恭承 始祖救世真忱。斡運旋樞。實契穹高之素。銜書吐玉。不  
 矜誕降之祥。所願於位育得聖之時。九州同化。以孝弟爲人之本。萬劫潛消。既  
 輔世而翼民。用參天而兩地。玄宮珠唾。繫生物之苑。枯壤璧金絲。協人神之感。  
 應駿奔。走在廟。如七十子之誠服。於心。敢昭告於天。亘萬斯年。而昌明其教。  
 某等無任瞻天仰聖。歡欣抃舞之至。

迎神歌

升堂致肅。心儀孔聖。明德親民。大中至正。窮神達化。樂天知命。  
 萬世之師。能盡其性。

初獻歌

易簡垂教。道通神明。各正性命。元亨利貞。

再獻歌

書道政事。危微精一。五教敬敷。建中立極。

三獻歌

溫柔敦厚。厲教於詩。興觀羣怨。曰無邪思。

飲福歌

教民親愛。莫善於孝。地義天經。是謂人道。

送神歌

有教無類。粹皆羣經。大成用集。玉振金聲。忠恕明道。達德修身。

凡有血氣。莫不尊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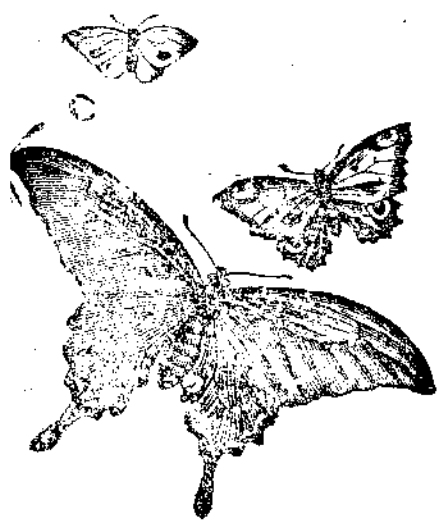
壬戌八月二十九日

崇德何真人降

覺塵問事

日照丹楓滿樹紅。耐寒端不畏秋風。樵人持斧不敢伐。正合天心造化工。此事只宜淡淡著筆。以退爲進。終或如願。急則反矣。詩細味。後自驗。





中華民國十二年八月出版



版權  
所有

每冊現大洋四角  
全卷十二冊大洋四元

編輯者

悟

善

總

社

北京宣武門內西半壁街東頭路北

內電話西局六百九十九號  
外電話西局二千三百三十號

發行處

全

上

印刷者

光華美術印刷有限公司

宣武門外海北寺街  
電話南局一四二九

▲▲注 意▼▼

本社發行靈學要誌手續極爲清楚每期發行將購閱諸君姓名一一書於送郵簿上詳細點交郵局仍請郵局於簿上一一分別加蓋郵政戳記是本社所發要誌均有冊簿可稽尤有郵戳爲據決無遺漏之弊乃現接數函謂前期要誌尙未收到爰向郵局交涉據郵局聲稱簿上既有郵戳自應負責毫無錯誤本社又從他方面根究原因或因住址遷移無法投遞或因門房視爲印刷品不甚措意甚有某宅於收到要誌時被他人拆閱隨手拋置而本人並未寓目嗣又檢出者此皆查明之實在情形也此後務乞購閱諸君格外注意隨時稽查如有住址遷移尤望從速將詳細地點及門牌號數函知本社發行股是爲至禱

悟善總社發行股謹啓